

公司代码：600368

公司简称：五洲交通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黄新颜	其他公务	周异助
董事	孟杰	其他公务	杨旭东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梁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书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为：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在特殊情况下，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的比例可以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本年公司出现以下特殊情况：①公司当年年末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②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 元。

2015年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为-218,314,069.63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648,328.30元，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75.55%，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为-0.11元，出现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特殊情形。

为此，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拟不分配，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规划等前瞻性陈述及相应的警示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五洲交通、公司本部、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区国资委、广西国资委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广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
交通厅、交通运输厅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自治区金融办、广西自治区金融办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交投集团	指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广西区高管局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
广西区公路局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管理局
金宜路	指	广西金城江至宜州一级公路
坛百高速公路、坛百路	指	广西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
岑罗高速公路、岑罗路	指	广西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
平宾路	指	广西南宁至柳州高速公路小平阳至宾阳段
坛百公司	指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百兴公司	指	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润通公司	指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桥公司	指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西万通公司、万通公司	指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凭祥万通公司	指	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凭祥万通报关行公司	指	广西凭祥万通报关行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凭祥万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万通进出口贸易公司	指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洲房地产公司	指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五洲国通、国通公司	指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岑罗公司	指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兴通公司	指	广西兴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岑罗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利和公司、小额贷款公司	指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堂汉公司	指	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星铝业、南星公司	指	广西南丹县南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冠公司	指	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洲地产公司百色分公司、百色项目	指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五洲交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XI WUZHOU COMMUNICATION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ZJ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钢	李铭森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7层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7层
电话	0771-5568918	0771-5525323
传真	0771-5518111	0771-5520235
电子信箱	wzjt600368@sohu.com	wzjt600368@sohu.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7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28
公司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大厦2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28
公司网址	
电子信箱	wzjt600368@sohu.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律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洲交通	60036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内)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邱树旺 石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2,085,692,373.89	3,289,784,089.66	-36.60	6,175,549,26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48,328.30	73,434,924.27	-230.25	191,810,52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623,922.42	64,032,307.68	-471.10	168,110,11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853,604.55	267,422,865.76	261.54	-348,458,381.2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1,881,722.62	2,957,530,050.92	-3.23	2,992,197,147.14
总资产	12,335,034,038.62	13,953,894,222.40	-11.60	13,934,893,438.14
期末总股本	833,801,532.00	833,801,532.00		833,801,532.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	0.09	-227.44	0.2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	0.09	-222.22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0.08	-462.5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9	2.43	减少5.72个百分点	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17	2.12	减少10.29个百分点	5.7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1、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6.60%，主要为公司本期缩减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贸易收入减少所致；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分别下降 230.25%和 471.10%，主要为本期公司转让南星公司股权导致投资损失及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61.54%，主要是本期根据公司经营计划缩减贸易规模，减少贸易业务预付款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分别下降 227.44%、222.22%和 462.50%，主要是本期净利润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54,373,115.08	432,626,085.34	414,519,998.05	384,173,17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44,408.43	31,671,998.42	18,378,348.97	-182,943,08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009,851.08	25,383,721.02	19,177,719.32	-313,195,21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81,869.50	295,679,146.41	357,953,530.50	-1,978,768,150.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356,218.80	主要是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股权的损益	-461,548.26	13,032.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9,773.63	主要是金桥公司、万通公司、南星公司的政府	7,570,392.02	4,232,717.48

		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217,472.9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1,763.89	156,75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98,000.01	万通公司、国通公司收回应收款项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305,555.56	坛百公司委托贷款2亿元所产生收益	20,745,277.78	12,611,111.1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19,525.55		-14,278,225.68	6,532,238.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8,964,598.04	为丧失	1,596,000.00	

损益项目		控 制 权 后，剩 余 股 权 按 公 允 价 值 重 新 计 量 产 生 的 利 得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949.07		-2,315,128.22	-1,289,571.30
所得税影响额	-1,724,128.40		-3,905,914.94	-6,773,340.97
合计	141,975,594.12		9,402,616.59	23,700,409.7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639,300.00	0	-249,639,300.00	
合计	249,639,300.00	0	-249,639,300.0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的业务是收费公路、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流园经营，具体说明如下：

1、收费公路业务

公司收购所辖收费公路经营权，期间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道路使用者收取车辆道路通行费以及对公路相应附属设施开展经营工作，收费期满后相关路段资产将移交政府。

公司所辖高速公路均纳入广西高速公路联网收费，采用“联网一站式”收费，各收费站入口负责发放 IC 卡，收费站出口负责根据 IC 卡所记录信息收取车辆通行费并出具收费凭证，车辆通行费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清分中心统一清分后支付给公路投资主体。其他非高速收费公路由公司按照政府批准设立收费站自行收取车辆通行费。

受 2014 年 8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收费标准调整、岑溪至筋竹段高速公路与广东全面接通以及社会经济自然增长导致的车流增长影响，公司 2015 年通行费收入 121,109.26 同比增长 8.52%，公司 2015 年车流量同比增长 8.1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所属收费公路通行费收入及车流量情况如下：

路 段	通行费收入（万元）	车流量（万辆）
-----	-----------	---------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比增 减 (%)	2015 年度	2014 年 度	同比增 减 (%)
坛百路	85,508.09	75,078.86	13.89	562.43	484.01	16.2
岑罗路	19,296.83	15,795.49	22.17	447.31	381.65	17.20
平宾路	10,636.69	11,003.61	-3.33	518.37	508.70	1.9
贵港收费站	3,679.08	5,032.51	-26.89	361.27	342.48	5.49
黎塘收费站	1,989.21	2,075.54	-4.16	370.38	372.44	-0.55
合计	121,109.90	108,986.01	8.52	2,259.76	2,089.28	8.16

2、地产板块

公司房地产业务的运营主体为五洲交通本部、全资子公司五洲房地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桥公司、万通公司，主要有自建项目和代建项目以及待开发土地项目。自建项目主要集中在广西南宁、百色，在售项目为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南宁）、五洲国际项目（南宁）及五洲半岛阳光项目（百色）。代建项目主要有五洲锦绣城项目和五洲绿苑项目（南宁）。未开发土地项目有钦州白石湖、钦廉地块、凭祥人才小高地、凭祥客运站以及五洲电器标准仓项目。

受到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房地产政策影响，加上房地产市场低迷，贷款难度增大，劳动力成本上升等因素，金桥公司、地产公司等较多的物业滞销，房产销售不理想。未开发土地项目因房地产市场低迷及土地手续等原因，暂不具备开发条件。

3、物流板块

公司物流园业务的运营主体为控股子公司南宁市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以及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分别管理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及凭祥物流园。

物流园经营模式是公司通过向贸易客户提供物流设施、仓储设备获取使用费，并通过提供相关物流服务获得服务收入。经营业务主要收入来源有园区商品房出售、仓库租金、仓储费、驳接棚收入、商铺租金、酒店租金、入园车辆收费、货运代理、代理报关等。

2015 年公司物流园区运营稳步发展。在全国经济形势不景气的情况下，凭祥物流园仓储、商铺业务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出租率，金桥市场租金收入大幅增长，凭祥物流园报关代理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报告期内报关行主营业务为：代理报关、报检与国际货代。

（二）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发生的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为加强公司主业发展，推进资产重组。为筹集更多的资金用于高速公路主业发展，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顺利完成转让国通公司 51% 股权、堂汉公司 67% 股权、南星公司 100% 股权的挂牌转让。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发生变化，即公司今后不再经营矿业。

由于贸易风险凸显，报告期内公司基本停止开展大宗贸易，谨慎开展其他贸易活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4 月公司新一届领导班子上任以来，对公司现有业务进行了缜密梳理，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进行了适度调整，为防范大宗贸易业务风险，贯彻公司“回归高速公路主业、恢复融资功能”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启动了堂汉公司 67% 股权、南星公司 100% 股权及国通公司 51% 股权的转让工作。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关于挂牌转让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的议案》及《关于挂牌转让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并于同年 12 月 29 日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中心分别挂牌转让三家公司并交易成功。12 月 31 日为三家公司的处置日，三家公司的资产不再纳入公司报表的合并范围，因此影响公司的各项资产。

(1)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之协议书》，约定以 24,597.94 万元转让持有的 67% 股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堂汉公司”）处置日，即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后不再把堂汉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之协议书》，约定以 44,272.06 万元转让持有的 100% 股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星公司”）处置日，即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后不再把南星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坛百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与交投集团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坛百公司与交投集团关于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之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609.7756 万元转让持有国通公司的 33.33% 股权给国通公司；坛百公司以 323.2744 万元转让持有国通公司的 17.67% 股权给交投集团。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国通公司处置日，处置后公司仍持有国通公司 49% 股权。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5 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深耕公路主业，按照“简单、专注、可持续”的发展理念，集中精力做好收费公路及延伸业务，精心培育物流与地产业务，调整发展小贷金融业务，各项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

（一）公路板块效益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所辖公路总体车流量稳步上升，通行费大幅增长，公路通行费总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 8.52%。坛百路作为西南地区出海出边重要交通干线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岑罗路作为连接广西与广东便捷通道效应得到充分释放，地缘优势显著，盈利前景良好。

（二）资产重组工作得到重大推进。顺利完成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股权挂牌转让。公司正逐一突破制约发挥上市融资功能的各种因素，让公司在 2016 年轻装上阵实施股权融资成为可能。

（三）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得到改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为 75.55%，比年初 77.5% 下降 1.95 个百分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6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61.54%。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在向好发展。

（四）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稳定开展。报告期为改进地产营销，更换金桥公司、五洲地产公司百色分公司地产销售代理商。地产公司抓好在建项目建设管理，严控成本、保证质量、加快进度。建设项目保持一定进度。

（五）精心培育物流经营。凭祥、金桥物流园根据市场经营态势调整园区局部功能，通过合作经营、商铺出租、土地租赁等方式引进经营主体带动市场活力，人流、物流、车流明显增多，交易量稳步上升。报关行业业务发展势头良好，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贸易业务管控增加新力度。针对部分贸易项目风险显现的情况，为完成全年工作任务目标，通过总结得失、吸收经验，审慎适度开展贸易业务，着力加强新项目可研、合作方资信调查和项目审批，加强贸易项目运行监管和资金管控。报告期内新开展贸易项目未出现贸易风险。

（七）增收节支措施有力，效果显著。公司财务部协调各单位归集资金、统筹调度，合理控制存量资金。公司积极挖掘高速公路沿线资产经营潜力，坛百路服务区经营项目重新招标，新增租金收入。盘活公路沿线闲置资源，拓宽管道租赁及广告收入来源。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在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中采取的创新举措及取得的成效

1. 坚持效率导向，整合机构、改革机制，增强发展基础动力

一是整合机构调职能。根据业务经营需要，调整公司本部部门设置，将原来 10 个部门整合为 8 个；设立公路运营管理中心，强化对主业的统筹管理。调整部门职能，明确各部门审核审批权限，定期开展内部审计、检查、调研、分析等工作，加强效能督办，增强对子公司的监管、服务和指导。二是人员交流活氛围。对公司中层管理人员进行大幅轮岗交流，范围覆盖所有控股子公司和部门；开展部门与员工双选、竞聘等工作，提升内部良性竞争氛围。人才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取得进展，惜才重才、用人育人成为团队建设主题，报告期内完成了提拔任用、引进人才、轮岗交流人员等人员调动。三是规范行为严审批。重点规范子公司经营决策行为、严格资金支付审批流程、严控预算外支出，确保不出现新的资金风险和出血点。四是梳理制度，全面梳理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初步统一公司职级设定、重新设计薪酬体系。为公司继续深化内部改革提供制度保障。

2. 坚持效益导向，优化配置、挖掘潜力，向管理要效益

通过全面开展增收节支活动，以效益为中心、以效益为导向的意识正在增强。各控股子公司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更加符合企业获得利润的本质要求。一是堵漏增收、增收节支提高收费公路效益。持续开展联合治超、收费秩序专项整治等活动，保持打逃高压态势。开发应用收费站鲜活车辆信息管理系统，提高鲜活车辆信息稽核效率。编制稽查手册，提高打逃业务水平。二是综合运用财务手段节约成本。协调各单位归集资金、统筹调度，合理控制存量资金。三是内部挖潜降本增效。严控三公经费和非生产性费用支出，通过整合机构和办公场所、优化队伍结构、加强固定资产再利用、优化工程方案等，实现降本增效。

3. 坚持发展方向，梳理业务、开拓经营，强化发展根基

基于交通运输物流的服务行业本位，围绕效益、关注服务、着眼品牌，力争做到效益和服务最优结合，确保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站稳脚跟。一是发挥高速公路品牌建设主载体作用。在抓好堵漏增收、业绩增长，保证发展根基不动摇的基础上，将公路运营打造成为五洲交通面向区内外的主要形象展示窗口。加大道路养护力度，确保公路及沿线设施处于良好状态。重点推进服务区品牌建设，注入文化元素、彰显人文关怀、突显社会责任。引进服务区经营连锁品牌，推动标准化和品牌化。二是精心培育物流经营。明确物流园发展定位，谋划园区协同发展，构建物流服务网

络布局。转变物流经营的理念，改变过往依赖政策、依靠外力、等待动力的被动局面，做好形势分析和市场调研，主动出击拓展经营，在“互联网+物流”的浪潮中寻找园区发展的新支撑。适时招商扩大金桥市场粮油规模；开设北部湾冻品交易中心；举办茶评比、茶食秀、食博汇、双十一、双十二等 10 多场旺场活动；合作引进电商平台、电商产业园、保税区商品直销中心等项目，有效促进金桥市场招商经营。凭祥物流园经营去年受到海关调整进出口税收政策影响，驳接、停车业务下降，但凭祥万通公司主动与客户沟通，稳住现有租赁户；盘活闲置土地和物业，引进投资商带动园区的招商，稳定了园区租赁收入。同时抓住整车出口增长机遇，扩大报关行业务，报关收入同比增长较大。积极争取边贸就地加工和跨境电商的机会。三是加快地产变现。改进地产营销，更换金桥、百色地产销售代理商，调整五洲国际项目销售策略。抓好在建项目建设管理，严控成本、保证质量、加快进度，百色项目 2015 年 5 月份首次开盘，8 月份解决 16#楼复工问题，保证了项目建设进度。抓紧客户储备，预热二次开盘。完善项目三期及酒店片区规划调整。代建项目保持一定进度。盘活钦州土地初步拟订方案。四是力抓风险项目处置。成立统一处置小组，完善处置方案。对所有风险项目进行评估，分类处置。

4. 坚持服务中心工作，抓党建、转作风、正风气取得预期成效

一是“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进展良好。抓好专题党课开局，按步骤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研讨，深入查找和整改不严不实突出问题。以解决生产经营重点难点问题作为践行“三严三实”的核心载体，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一对一联系服务子公司，开展专题调研，协调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and 困难。各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跟进解决一件难事，促进经营管理提升。二是党建、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修订完善党建工作制度及考核评分细则，纳入经营业绩考核体系；开展基层党建、党组织书记履职情况调研；组织党员订阅使用共产党员微信、易信；召开党群工作会议，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总结探讨创新党建工作思路。组织开展党建文化活动月、金秋助学、职工运动会、爱心捐款等活动，保持良好文化氛围。三是党风廉政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扎实推进“两个责任”落实，制定实施“两个责任”清单，认真开展专项督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持续开展“廉洁六进”活动。组织学习中央新修订的党内两项法规，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守纪律、讲规矩”主题教育。

二、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困难

2015 年，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虽解决克服了困难和缓解了生存发展的风险，但制约可持续发展的的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一是企业文化底子弱，干事创业氛围不足。企业文化建设弱化，内部价值取向不一。政策制度贯彻执行不力。内部流程不畅，管理效率低。部分干部职工思想还未彻底转变，干事创业的氛围初步形成但还不够浓厚，作风建设还在路上，尚需下一步更强大的推进。二是资产回报率低下，资金成本负担重。重资产比例较高，公路、物流园区和土地等难以变现的资产占总资产 62%。物流、地产还未发挥效益，土地存量较大、消耗财务费用。受车辆分流影响，公路收费 2016 年预期增长继续放缓。资产负债率依然较高，其中相当部分债务成本较高。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总额为 20.8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6.60%，主要是受贸易、矿业收入减少等共同影响所致。其中：公路通行费收入 12.1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52%；物流贸易收入 6.98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46%；房地产收入 0.55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0.75%；金融收入 0.2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5.17%；资源开采及加工业收入约 0.70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9.17%。物流贸易收入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控制贸易风险，压缩对外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所致；房地产收入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为“五洲国际”项目进入尾盘销售阶段，销售量同比减少，二是因为受今年房地产市场低迷的影响，金桥公司的“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商铺销售情况不理想；矿业收入同比下降则是今年二季度之后因环保技改等原因没有进行生产，无新产品可供销售。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85,692,373.89	3,289,784,089.66	-36.60
营业成本	1,118,773,123.82	2,332,892,772.66	-52.04
销售费用	82,918,931.20	99,437,084.47	-16.61
管理费用	207,409,123.82	170,799,340.73	21.43
财务费用	495,900,915.68	437,003,851.20	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853,604.55	267,422,865.76	26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04,557.41	-60,726,367.47	94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047,210.54	-756,891,505.14	-57.76
研发支出	6,603.77	1,690,470.74	-99.6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主要为母公司及子公司坛百公司、岑罗公司经营收费公路的通行费收入、母公司“五洲国际”项目实现的房地产收入及子公司金桥公司“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实现的房地产收入和投资性房地产收入、子公司万通公司、金桥公司、国通公司、岑罗公司的物流贸易业务实现的收入、子公司利和公司的利息收入、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矿产资源收入。影响通行费收入变化主要是路段的收费车流量，影响房地产收入变化主要是房地产宏观政策及相关楼盘或物业的销售量，影响物流贸易业务收入变化主要是公司经营结构调整,减少贸易量，影响利息收入变化主要是利和公司开展发放贷款业务情况，影响矿业收入主要是堂汉、南星公司因进行环保技改等原因，未能恢复生产。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不属于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

(3) 订单分析

公司不存在产品订单的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交通运输业	1,211,092,614.42	297,388,209.86	75.44	8.52	-2.15	增加 2.67 个 百分点
房地产业	54,593,570.00	40,582,875.50	25.66	-60.75	-29.75	减少 32.8 个 百分点
物流贸易	697,791,330.19	687,943,685.27	1.41	-59.46	-59.82	增加 0.89 个 百分点
金融业	22,891,495.00		100	-45.17		
矿业	69,712,871.13	73,412,036.87	-5.31	-69.17	-65.42	减少 11.43 个 百分点
合计	2,056,081,880.74	1,099,326,807.50	46.53	-36.62	-51.92	增加 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通行费收入	1,211,092,614.42	297,388,209.86	75.44	8.52	-2.15	增加 2.67 个 百分点

房地产收入	54,593,570.00	40,582,875.50	25.66	-60.75	-29.75	减少32.8个百分点
物流贸易收入	697,791,330.19	687,943,685.27	1.41	-59.46	-59.82	增加0.89个百分点
利息收入	22,891,495.00		100	-45.17		
矿业收入	69,712,871.13	73,412,036.87	-5.31	-69.17	-65.42	减少11.43个百分点
合计	2,056,081,880.74	1,099,326,807.50	46.53	-36.62	-51.92	增加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西地区	1,411,521,133.65	456,562,515.35	67.65	-35.84	-63.29	增加24.18个百分点
境内(广西除外)	644,560,747.09	642,764,292.15	0.28	-38.28	-38.35	增加0.12个百分点
境外						
合计	2,056,081,880.74	1,099,326,807.50	46.53	-36.62	-51.92	增加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交通运输业主要是母公司及子公司坛百公司、岑罗公司经营的收费公路的通行费收入；

2、房地产业主要是母公司“五洲国际”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及子公司金桥公司“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销售收入和投资性房地产收入，由于“五洲国际”项目销售任务接近尾声，该项目报告期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营业成本也相应减少。

3、物流贸易主要是子公司万通公司、金桥公司、岑罗公司经营物流贸易业务实现的收入。由于压缩贸易业务，控制贸易风险，报告期物流贸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大幅下降。

4、金融业收入主要是子公司利和公司小贷业务实现的利息收入。由于本期利和公司为控制风险缩减放贷规模，金融收入同比减少。

5、矿业收入主要是堂汉公司、南星公司以及二级子公司泰星公司、津泰公司经营锌铟等矿产品实现的收入。由于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因进行环保技改等原因停产，报告期矿业收入和矿业成本同比减少。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说明

1、报告期公司在广西地区的主营业务的收入主要是母公司及子公司坛百公司、岑罗公司经营的收费公路的通行费收入、母公司“五洲国际”房地产项目实现的收入及金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收入、金桥公司、万通公司的物流园收入、利和公司的利息收入、堂汉公司、南星公司以及其二级子公司泰星公司、津泰公司的矿业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控制贸易风险，压缩对外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所致。

2 报告期境内（广西区外）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岑罗公司减少广西区外贸易业务所致。

3、报告期公司无在境外实现的主营业务的收入。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房地产	土地成本	4,424,189.84	0.40	12,095,579.36	0.52	-63.42	主要为五洲国际项目进入尾期,收入减少,结转的土地成本相应减少。
	开发建设及其他成本	36,158,685.66	3.23	45,674,878.26	1.96	-20.83	主要为五洲国际项目进入尾期,收入减少,结转的建设成本相应减少。
	房地产合计	40,582,875.50	3.63	57,770,457.62	2.48	-29.75	五洲国际项目进入尾期,收入、成本,相应减少。
交通	折旧	255,115,555.09	22.80	243,072,268.75	10.42	4.97	
	养护成本	42,272,654.77	3.78	60,835,473.23	2.61	-30.51	上年同期结转金宜路、南梧路大、中修费用
	交通合计	297,388,209.86	26.58	303,907,741.98	13.03	-2.15	
物流贸易		687,943,685.27	61.49	1,712,339,283.57	73.40	-59.82	本期缩减大宗贸易业务
矿业		73,412,036.87	6.56	212,309,301.68	9.10	-65.42	堂汉公

							司 2 季度以后因环保技改等原因没有进行生产销售。
其他业务		19,446,316.32	1.74	46,565,987.81	2.00	-58.24	堂汉公司 2 季度以后因环保技改等原因停产,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相应减少
合计		1,118,773,123.82	100.00	2,332,892,772.66	100	-52.0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	交通运输	297,388,209.86	26.58	303,907,741.98	13.03	-2.15	大中修养护费用减少
房地产	房地产	40,582,875.50	3.63	57,770,457.62	2.48	-29.75	五洲国际项目进入尾期,收入、成本,相应减少。
物流贸易	物流贸易	687,943,685.27	61.49	1,712,339,283.57	73.40	-59.82	本期缩减大宗贸易业务
矿业		73,412,036.87	6.56	212,309,301.68	9.1	-65.42	堂汉公司 2 季度以后因环保技改等原因没有进行生产销售。

其他业务		19,446,316.32	1.74	46,565,987.81	2.00	-58.24	堂汉公司2季度以后因环保技改等原因停产,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相应减少
合计		1,118,773,123.82	100.00	2,332,892,772.66	100	-52.07	

2. 费用

公司报告期费用情况如下:

科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82,918,931.20	99,437,084.47	-16.61
管理费用	207,409,123.82	170,799,340.73	21.45
财务费用	495,900,915.68	437,003,851.20	13.48
所得税	60,989,025.50	57,864,113.55	5.40

(1) 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6.61%，主要是 2014 年底置换出金宜路，2015 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2) 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1.45%，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4 月和 6 月分别合并堂汉、南星两个矿业子公司导致 2015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 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3.48%，主要原因是坛百公路建设贷款余额 1.7 亿美元，本期产生的汇兑损失所致。

(4) 报告期所得税同比增加 5.40%，主要是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6,603.77
研发投入合计	6,603.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本期研发支出项目主要是子公司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二级子公司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物流信息系统管理平台”项目发生资本化支出 6,603.77 元。

4. 现金流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构成情况、同比变动情况和变动原因说明（合并报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2,092,382.82	3,792,329,122.71	-46.15%	主要为公司本期缩减大宗贸易业务,减少贸易收入所致。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00,190.00	41,527,586.18	-54.25%	主要为本期二级子公司南宁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70,592.70	1,114,080,786.77	-82.84%	主要为本期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财务公司)9亿元借款归入筹资活动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项目,上期交投财务公司5亿元借款入本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949,755.17	3,602,584,464.60	-76.19%	主要为公司本期缩减大宗贸易业务,贸易收入减少,贸易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0,111,000.00	121,400,000.00	-141.28%	主要为本期二级子公司南宁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缩减放贷规模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534,390.48	662,280,037.72	-72.29%	主要为本期归还交投财务公司6亿元借款归入筹资活动中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项目。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7,000,000.00	2757.14%	主要为子公司坛百公司收回到期的委托贷款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81,842.52	547,807.08	1758.65%	主要是子公司坛百公司收到委托贷款收益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4,119,886.65	615,921.77	57394.30%	主要为本期转让子公司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0,938,250.49	-100.00%	主要是上期子公司坛百公司收到委托贷款收益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465,194.00	81,079,956.81	-40.23%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对固定资产项目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18,754,730.00	-100.00%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中港投资有限公司追加资本支付的现金所致。本期无此项业务。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8,500,000.00	2,118,300,000.00	68.46%	主要为本期增加交投融资公司9亿元借款，上期财务公司5亿元借款入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4,485,492.00	2,422,912,776.00	75.18%	主要为本期归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0,000.00	4,875,000.00	151.49%	主要是本期支付中票、非定向募集工具的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通过公开招拍挂的形式以 24,597.94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权转让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权之协议书》。转让堂汉公司股权对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 14,383.56 万元处置收益。

(2) 公司通过公开招拍挂的形式以 44,272.06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之协议书》。转让南星公司股权对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造成 18,939.42 万元处置损失。

(3) 公司通过公开招拍挂的形式以 933.05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通公司”）51%股权转让给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股权之协议书》，约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国通公司 33.33%股权的价格为 609.7756 万元；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转让国通公司 17.67%股权的价格为 323.2744 万元。转让国通公司股权对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 15,377.30 万元处置收益。

(4) 自 2014 年起，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产生了部分贸易纠纷事件，公司基于会计准则及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对贸易业务款项等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坏账。2015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2,824.23 万元，减少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为 42,824.23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69,646,85	5.43%	380,835,	2.73%	75.84%	主要为本期转让子公司

	1.71		899.10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堂汉公司）、南丹县南星铟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星公司）、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通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70,475.00	0.03%	-100.00%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理财-中星基金重分类调整到其他应收款所致。
应收票据	1,060,336.00	0.01%	2,989,840.50	0.02%	-64.54%	主要为二级子公司广西兴通投资有限公司票据到期兑换所致。
应收账款	169,486,880.89	1.37%	379,412,172.25	2.72%	-55.33%	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三家子公司的股权，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9,766,867.89	0.24%	413,303,247.13	2.96%	-92.80%	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三家子公司的股权，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及岑罗公司上期预付货款本期结转成本所致。
应收利息	18,549,913.69	0.15%	1,297,013.89	0.01%	1330.20%	主要为母公司及坛百公司应收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借款利息所致。
应收股利			23,093,996.65	0.17%	-100.00%	主要是上期南星公司收到广西高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度分红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81,373,452.15	12.82%	793,341,709.38	5.69%	99.33%	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三家子公司的股权，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0.65%			100.00%	主要是坛百公司对堂汉公司的委托贷款。
其他流动资产	33,998,377.24	0.28%	393,494.51	0.00%	8540.11%	主要是预缴税金重分类。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3,719,500.00	0.84%	221,661,000.00	1.59%	-53.21%	主要为二级子公司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收回上年的贷款及计提贷款减值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554,730.00	0.47%	326,239,652.00	2.34%	-82.05%	主要为本期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的股权，三家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约2.68亿元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0,000,000.00	1.43%	-100%	主要是子公司坛百公司收回到期委托贷款2亿元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964,598.04	0.07%	21,503,059.72	0.15%	-58.31%	主要为本期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股权，两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无形资产	53,230,822.20	0.43%	623,023,565.12	4.46%	-91.46%	主要为本期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股权，两家公司的资产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开发支出	1,083,749.96	0.01%	5,186,897.15	0.04%	-79.11%	主要是子公司金桥公司信息系统开发支出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1,124,077.08	0.01%	456,758,248.87	3.27%	-99.75%	主要为本期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股权，商誉随之抵消。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5,418.59	0.04%	1,614,130.88	0.01%	185.94%	主要是子公司五洲房地产公司支付代建设项目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1,450,000,000.00	11.76%	2,072,500,000.00	14.85%	-30.04%	主要是本期母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24,245,580.29	0.2%	88,683,598.85	0.64%	-72.66%	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三家子公司的股权，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59,583,058.42	0.48%	222,084,755.52	1.59%	-73.17%	主要是子公司岑罗公司预收货款本期结转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	32,434,867.41	0.26%	-13,835,658.07	-0.10%	334.43%	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预缴的税金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63,835,022.81	1.33%	677,311,449.88	4.85%	-75.81%	主要是本期将交投财务公司的7亿元借款重分类至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0,922,276.57	26.52%	263,624,300.00	1.89%	1140.75%	主要是将1年内到期的债券重分类。
应付债券			2,997,135,000.00	21.48%	-100.00%	主要是将1年内到期的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15,482,5	0.11%	-100.00	主要为本期转让南星公

			60.25		%	司的股权，南星公司计提的未决诉讼负债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递延收益	65,063,207.78	0.53%	94,496,895.58	0.68%	-31.15%	主要是堂汉公司的政府补助约 2457 万元因股权转让股权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960,585.38	1.31%	-100.00%	主要为本期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的股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随之转销。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钦州 D-04-01 地块	33,333	33,333	226,401	否	0	0
	钦州 B-02-04 地块	107,180	66,666	0	否	0	0
	钦州 B-06-01、B-06-02 地块	129,966	0	0	否	0	0
	钦州 B-06-04 地块	38,000	0	0	否	0	0
	钦州 A2 地块	134,486	134,486	0	否	0	0
	钦州 A3、A4 地块	77,720	77,720	0	否	0	0
	百色 LJ02-12-01 地块	9,491	122,933	30,799	否	0	0
	位于广西崇左市凭祥市南山润通国际住宅小区南面，中国-东盟（凭祥）	59,373	0	0	否	0	0

	国际客运站项目用地						
	位于广西崇左市凭祥市南山区,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人才小高地配套公寓项目用地	24,000	0	0	否	0	0

钦州 B-02-04 地块、钦州 B-06-01、B-06-02 地块、钦州 B-06-04 地块、钦州 A2 地块、钦州 A3、A4 地块未报规划, 所以规划计容建筑面积项填报数为 0。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 / 新开工项目 / 竣工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 (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额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
	百色	五洲·半岛阳光	商品房、商铺、酒店。	在建一期 1#、2#、9#、10#、16# 楼; 二期 12#、13#、14#、15#、16# 楼	122,933	30,799	394,920	230,792	0	150,000	80,935

因尚未竣工验收故已竣工面积填报项为 0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 (平方米)	已预售面积 (平方米)
1	百色	五洲·半岛阳光	商品房、商铺	47,778	9,239

2	南宁	金桥农产品市场	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等	53,782	952
3	南宁	五洲国际	商铺	2,327.47	1,425.13

4.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广西崇左市凭祥市南山经济开发区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	正常	33,970	448.18	否	

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融资总额	整体平均融资成本(%)	利息资本化金额
860,837.01	5.63	9,016.92

6.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2015 年我公司计划投资项目土地开发 1 项，为百色五洲·半岛阳光续建项目，行业类型为房地产业，计划年内以自有资金投资 1 亿元。该项目全年完成形象投资 1.6 亿元。

投资计划与实际完成偏差的主要原因一是五洲·半岛阳光二期工程加大了施工投入，以及一期工程 16 号楼复工投入有所增加；二是公司加强了对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对不合格、无资质的施工队伍、监理人员及时进行整顿、清退，加大对劳资纠纷等问题的管理力度，促进了施工进度。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无重大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无重大非股权投资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转让国通公司 51%股权相关程序的议案并作出决议。随后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国通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同意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国通公司 51%的股权，包括公司直接持有的国通公司 33.33%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持有的国通公司 17.67%股权，转让底价不低于自治区国资委核准后的评估价 933.04 万元。上述股权资产已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公开征集受让方。国通公司 51%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期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由交投集团以人民币 933.05 万元成交价最终摘牌。公司、坛百公司与交投集团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共同签署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股权之协议书》，上述转让价款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支付完毕。国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直接持有国通公司股权，仅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和地产公司分别持有国通公司 15.67%和 33.33%股权。

二、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启动转让堂汉公司 67%股权相关程序的议案并作出决议。随后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堂汉公司 67%股权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同意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堂汉公司 67%股权，转让底价不低于自治区国资委核准后的评估价 24597.94 万元。上述股权资产已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公开征集受让方。堂汉公司 67%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期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由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财富”)以人民币 24597.94 万元成交价最终摘牌。公司与招商财富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署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权之协议书》。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招商财富支付转让价款 12470 万元，其余转让款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支付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堂汉公司股权。

三、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启动转让南星公司 100%股权相关程序的议案并作出决议。随后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南星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并作出决议。同意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南星公司 100%股权，转让底价不低于自治区国资委核准后的评估价 39944.89 万元。上述股权资产已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

转让，公开征集受让方。南星公司 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期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由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财富”)以人民币 44272.06 万元成交价最终摘牌。公司与招商财富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署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南丹县南星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之协议书》。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招商财富支付转让价款 22401.5 万元，其余转让款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支付完毕。南星公司工商变更 2015 年 12 月 31 日被广西南丹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受理，并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直接持有南星公司股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在 10%以上子公司情况

1.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70%，主要业务：以口岸基础设施和物流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提供国际货运、仓储、搬卸装运、报关报检、进出口贸易的代理服务；国内贸易（国际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机动车配件销售；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大型物件运输（一类），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11,578.24 万元，占本次合并报表净利润比例为 53.03%。

2.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91.68%，主要业务：广西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运营收费和管理。注册资本 82,019.36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 5,906.65 万元，占本次合并报表净利润比例为-27.06%。

3.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的运营、管理、养护和收费；服务区的经营管理；钢材项目贸易等；对金融业的投资及管理，开办小额贷款公司；工程项目管理；机械设备租赁。注册资本 180,400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 26,551.11 万元，占本次合并报表净利润比例为-121.62%。

4.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 70%。经营范围：农副土特产品（除粮油批发）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仓储及保管服务（国家有规定的除外）、物流管理咨询服务；农产品的加工、包装；对市场开发的投资。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7550.82 万元，占本次合并报表净利润比例为 34.59%。

5.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参股孙公司，参股比例为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持股 15.67%、全资子公司地产公司持股 33.33%。经营范围：对矿业、金融业、房地产、基础建设、公路、桥梁、农业、交通能源、食品业、旅游业、文化教育、中小企业的投资；煤炭批发经营，危险化学品无仓储批发（按许可证核证的范围、有效期开展经营），木材（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化肥、饲料、农用机械、橡胶、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机械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的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进出口贸易；建筑设备、机械设备、建筑周转材

料的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建筑装饰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施工；交通、楼宇智能系统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本期净利润为-19,365.23 万元，占本次合并报表净利润比例为 88.70%。

以上参控股公司情况：

①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和公司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设立。坛百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2009 年 9 月 8 日变更为 180,4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7,728 万元，占坛百公司注册资本的 32%。2010 年 12 月公司完成收购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持有坛百公司 68%的股份，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

坛百公司所处行业：交通行业，主营业务：经营收费公路，目前主要经营全长 187.62 公里的广西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

②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和公司出资组建，于 2006 年 8 月 24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950 万元，占岑罗公司注册资本的 65%。2007 年 7 月 2 日变更注册资本为 6,069.36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019.36 万元，占岑罗公司注册资本的 82.70%。2009 年 10 月 28 日变更注册资本为 82,019.36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8,019.36 万元，占岑罗公司注册资本的 70.74%。

根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十一届第 52 期常务会议纪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关于隆林至百色等 8 条高速公路债权债务情况的审计认定报告》（桂审投【2010】76 号），经协商，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四方就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授权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持有的岑罗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达成协议。转让后公司出资 58,019.36 万元，占岑罗公司注册资本的 70.74%，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29.26%。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提升五洲交通的独立性，促使上市公司健康发展，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94%的股权置换五洲交通所持有的金城江至宜州一级公路收费公路权益全部资产（含收费经营权）并签订了资产置换协议。2014 年置换完成后，公司持有岑罗公司 91.68%股权。

岑罗公司所处行业：交通行业，主营业务：经营收费公路，目前主要经营全长约 40 公里的广西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

③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万通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为公司与广西区道路运输管理局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股 70%。2011 年 3 月，广西区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授权管理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的通知》（桂交财务函〔2011〕140 号），决定将运管局持有万通公司 30% 的出资及相关收益授权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新发展集团明确指定广西区交通物资总公司代行出资人职责，按出资人比例享有权利。2011 年 4 月，报经股东一致同意，万通公司股东变更为公司和物资公司。

万通公司所处行业：物流行业。主营业务：物流贸易。目前主要经营凭祥物流园园区的开发建设经营及开展物流贸易等业务。

④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通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 日，注册资本金 1.5 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参股国通公司 15.67%，公司全资子公司地产公司参股国通公司 33.33%。国通公司经营范围为：对矿业、金融业、房地产、基础建设、公路、桥梁、农业、交通能源、食品业、旅游业、文化教育、中小企业的投资；煤炭批发经营，危险化学品无仓储批发（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有效期开展经营），木材（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机械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的销售；进出口贸易。建筑设备、机械设备、建筑周转材料的租赁。

为增加公司营业收入，自 2011 年 8 月起，公司逐步拓展贸易业务，国通公司作为公司贸易主平台之一陆续开展贸易业务。2013 年由于宏观经济下行，大宗商品价格下调，商品交付和资金压力增加，贸易业务引发的经济纠纷开始出现，公司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梳理贸易业务运行及风险情况，2014 年按照“大幅压缩贸易规模、着力控制贸易风险、大力回收贸易资金”的原则，下半年国通公司停止贸易业务。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为降低资产负债率，集中精力发展高速公路主营业务，将国通公司 51% 股权（包括公司直接持有的国通公司 33.33% 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持有的国通公司 17.67% 股权）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被交投集团成功受让。

⑤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初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08 年 3 月，五洲交通投资入股参与金桥市场开发建设，金桥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资为 30,000 万元，其中，五洲公司占股 70%，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占股 30%。金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销售农副土特产品、木材、化学品、农资、矿产品、有色金属、钢材；进

出口贸易；仓储及保管服务；房地产开发、物流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装卸服务、建筑工程施工、货运代理，对市场开发的投资、经营、管理等。金桥公司主要负责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开发与运营，经营业态主要有茶叶、粮油、干杂副食品交易及粮油、水果、冻品大宗批发交易等。

(2)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在 10%以上子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较上年增长比例 (%)	净资产	较上年增长比例 (%)	净利润	较上年增长比例 (%)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8,009.97	-5.39%	233,487.79	-4.67%	26,551.11	-18.11%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83,380.08	-6.56%	68,397.93	9.45%	5,906.65	128.24%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3,032.46	-20.13%	-2,060.13	-121.64%	-11,578.24	-28.89%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67,076.92	-21.61%	-14,444.24	-393.52%	-19,365.23	-77.08%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105,966.07	-4.46%	25,334.17	-22.96%	-7,550.82	-2302.08%

关于近期新成立公司或注销公司的情况说明

1、广西钦州运通报关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注销情况及进展说明

为承接防城港市货物进出口代理、报关报检等业务，广西钦州运通报关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在广西防城港成立广西钦州运通报关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主要受钦州运通报关公司委托开展代理货物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代理或自营报关报检服务、装卸服务（除港口码头）、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国内和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危化品除外）相关业务。

目前，钦州运通报关公司防城港分公司已停止有关业务，并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取得工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目前正在办理税务注销。

2、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注销情况及进展说明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主要经营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大型物件运输（一类）；提供国际货运、仓储、搬运装卸的代理服务业务。工商注销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9 日，注销原因：减少管理层级，整合资源，专注主营业务。

3、拟成立建新公司投资跨境电商平台项目

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披露了《五洲交通关于拟开展跨境电商平台项目的公告》，公司为积极把握广西互联网电商发展机遇，有效联动公司现有物流板块业务资源，做强做大公司物流板块业务，公司拟与广西天美精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组建新公司投资跨境电商平台项目，截止2016年4月14日，新公司正在筹备成立中。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为经营收费公路，同时积极拓展物流业务和房地产及其他业务，形成了以运营管理收费公路、开发运营物流园区为主，房地产开发等为辅的业务布局。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道路通行费收入构成，物流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在收入中占比较低，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公路业务。报告期公司所处公路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情况如下：

1、竞争格局

(1) 行业地位及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交投集团在区内高速公路建设运营领域中一直保持高达70%以上的份额，其领域影响力还在不断提升。根据广西高速公路网2006年-2020年的发展规划和自治区政府所赋予的使命，交投集团公司是广西未来高速公路总量8000多公里的第一大投资、建设与运营的项目业主，具有其他高速公路建设业主不可比拟的资源优势。

五洲交通是广西区内唯一一家交通行业上市公司，同时作为交投集团控股的子公司，拥有优良的公路资产以及其他公司无法比拟的融资平台，将在交投集团发展规划中占据越来越重要位置。公司可以利用融资平台优势，不断通过优良资产收购、优良资产置换以及PPP等方式，不断增加高速公路资产，做大做强主营业务。近年来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公司所辖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是广州至昆明国家高速公路的重要路段，是西南地区通往广西沿海港口及粤港澳地区的出海通道，全长187.62公里。公司所辖广西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全长39.574公里，是广西通往广东最便捷的通道之一。随着广西经济的稳步增长，两路段车流量也稳定增长，在广西高速公路中具有比较明显的优势，具有较强竞争力。

(2) 面临的竞争格局

①公路同业竞争

到“十二五”末，广西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4289公里，与“十一五”末相比，新增高速公路里程1700公里。随着广西高速公路路网的完善，将对公司所辖路段通行车辆造成分流。同时，二级公路的免费通行政策及免费路网的升级，对公司所辖高速公路通行费增长带来一定压力。

②铁路竞争

2015年，南宁铁路局累计发送旅客7450万人次，高铁开通两年旅客发送量翻番。广西高铁开

通运营以来，客流持续增长。为满足旅客出行需求，南宁铁路局灵活调整列车运行图，平均每两个月就进行一次调整，同时不断加大动车开行密度。庞大的铁路客运量对公路客流分流明显。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全面深化改革推动广西铁路大发展实现市市通高铁工作方案》的部署，我区将在2020年实现市市通高铁的交通规划目标，届时市际交通客流相当一部分将转向高铁，公路客运将转向以自驾出行为主，对这部分客流的通行费收入将进一步减少。

2、发展趋势

中国经济在保持三十多年的高速增长后进入中高速增长时期，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我国经济呈现出向形态更高级、分工更复杂、结构更合理的阶段演化的发展态势。2015年是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的关键之年。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披露的数据，继2014年年底高速公路实现通车里程11.2万公里成为世界第一后，2015年年底我国高速公路总里程达12.5万公里，增长迅速。高速公路在我国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密切关系，具有不可替代性。

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实施、普通公路和高速公路构成的两个路网体系逐步形成、收费标准存在低值修复的可能、我国汽车保有量不断攀升、现代物流运输业快速发展，都将有利于促进现有高速公路长期健康稳定发展。随着社会公众和舆论对收费公路行业的关注度日渐提高和社会的发展和经济的转型，收费公路行业在安全设施、服务水平、维护保养、环境保护等诸多方面也面临着新的要求和挑战。综合交通、绿色交通、智慧交通、平安交通建设正在成为行业未来发展主要方向。

广西高速公路发展方面，根据2014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县县通高速公路建设工作方案》规划，2017年、2020年广西高速公路里程分别要突破5800公里、8000公里，基本实现所有县（区）通高速公路。2015年，广西全年新增高速公路里程567公里，全区高速公路里程达4289公里。预计未来几年广西高速公路建设将持续高速发展，公司将迎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的良好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聚焦收费公路主业，按照“简单、专注、可持续”的发展思路，抓住区域发展良机，整合收费公路经营资产，以收购优良公路资产为重点，提高高速公路资产占比，同时发展公路延伸产业。未来公司将发挥我区作为“海上新丝路”新枢纽沿海沿边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物流产业。充分依托我公司金桥及万通两大物流产业平台，积极构建物流服务网络和跨境电商平台，转变物流经营和销售理念，谋求物流园区协同发展。将公司发展融入中国东盟自贸区贸易物流业务，特别是边境贸易经济的大格局之中，分享自贸区建设和发展的制度红利。盘活现有土地资源，积极与知名房企合作，加快资金变现回流；逐步向地产+产业的轻资产运营发展。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五洲公司将基于核心竞争力，扎根于收费公路主业，集中精力做好收费公路及延伸业务。依托广西作为“海上新丝路”的新枢纽、新门户的区位优势，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做大公路产业、做强物流产业、做优地产业、做精金融业。

2016 年五洲公司的主要工作目标是：营业收入 16 亿元，利润总额 2.25 亿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6%，总资产为 119 亿元。干事创业的文化氛围和高效畅通的内部流程基本形成，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和唯贤是举的选人用人机制基本建立，常年亏损项目的经营局面得到初步扭转。

一、2016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一）不断提高资本运作能力

五洲公司将不断提高资本运作能力，发挥上市公司作用，巩固提升资本市场融资能力。力争在上半年完成一笔股权融资，做大盘子。公路拓展方面，积极参与高速公路投资与建设，壮大公路运营板块，为股东创造价值。

（二）全面提高公路运营水平，打造收费、服务、养护、服务区管理品牌

一是抓好收费管理。面对严峻经济形势，公路运营要把“稳收费”作为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应收尽收。继续开展联合稽查和收费秩序整治行动，保持打逃压力。加强与政府、路政执法、公安交警、媒体的联系，共同开展收费秩序整治，营造良好收费环境。加大“打逃”社会宣传，营造“偷逃可耻、守法光荣”的舆论环境。深化内部堵漏增收工作机制、稽查机制、激励机制建设，加强现场对逃费车辆的把控，引入科技手段，提高绿通车查验效率。增强公路经营意识，完善信息标识标牌，强化舆论宣传。着力解决岑溪至筋竹高速公路收费年限问题，适时开展属性归位工作。

二是提升整体文明服务质量。继续开展收费技能培训评比活动。在车流量较大、车道较少的收费站，增设临时通道，提高通行率。按照“管理要求标准化、管理理念人本化、管理手段信息化、日常管理精细化”“四化”要求，制定公路养护管理、服务区管理、收费管理、应急保障管理、出行信息管理“五个标准”，推动“笑迎四方、畅享八桂”品牌建设。

三是提升道路养护水平。养护工作树立全寿命周期养护费用最低理念，按照“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要求，推动市场化改革，科学把控经费投入与合理路况的平衡。做好坛洛至百色、岑溪至筋竹高速公路养护规划，探讨研究最佳养护时机和养护维修方式，确保实现预期养护质量目标，节约养护成本。提高养护信息化水平，有效做好病害分析、安全预判、投入测算，提高预防性养护水平。抓好重点部位巡查巡检，确保结构和技术状况符合安全要求。

四是提升路产经营水平。增强主动服务意识，完善服务区设施功能，突显人文理念和文化特色。提供优质产品、优质服务，让用户感到停车便利、休息舒心、消费放心。加强对经营单位的监管，特别是要确保食品安全。继续整治服务区周边非法经营乱象，为经营单位提供良好经营环境。确保经营单位正常履约，足额收取合同租金。推进加油站合作经营，积极介入经营管理，适

时建设专业化管理团队。谋划建设筭竹停车区加油站。创新沿线高杆广告合作和营销模式，提高整体出租率。深化合作，保持管道租赁收入稳增长。积极做好收费站等路产资源广告开发经营，大力创收。

五是开展对标管理，促进效能提升。继续深化机构改革成效。以收费、养护、财务、资产运营、人力资源及安全生业务为重点，与区内领先企业、行业最优企业进行对标。通过以短比长，以长比优，分析差距、持续改进，追赶标杆、打造标杆。为五洲公司拓展公路板块提供可靠支撑。

六是提升员工获得感。拓宽一线员工职业通道，提升综合素质，改善薪酬待遇、工作生活条件，主动帮助一线员工解决工作和生活困难。全面提升收费站环境，打造“家园、花园、乐园”式收费站，提高员工幸福指数，让员工开心工作、快乐生活。

（三）重新规划园区布局，优化园区服务，开拓园区经营增长点。

做好物流园区规划、抓好招商营销、优化园区服务，同时寻找合作切入点开拓物流经营增长点。依托口岸优势，稳步开发报关业务。积极拓展边贸口岸经济，推进互市合作、农产品落地加工、水果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优农跨境电商平台、电商产业园等项目。重点申请税务监管加工。开展涉农贸易和可控出口边贸，促进物流园经营。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做好服务。物流园区的发展，服务质量是根本。要加快定位转变，由管理者转向服务者。下大力气改善和提升服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主动完善和创新服务内容，提供优质和差异化的服务，满足客户不同需求，让客户获得增值。有效稳固招商成果，并为园区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

二是抓好营销。金桥公司要合理统筹规划园区业态，加大蔬菜区、电商项目、冷链招商，改善粮油市场经营现状。加快物业销售，尽可能回笼资金，减少财务费用。评估编制物业销售整体方案，结合招商营销活动，扩大宣传推广范围，制定物业促销策略。结合市场需求，研究公寓楼局部户型改造。万通公司要做好园区场地功能划分，多渠道提升场地使用附加值；加强驳接业务、承租建设仓储区客商的招商工作。稳步拓展报关业务，积极开发特种设备、汽车零配件、汽车轮胎等出口报关业务。

三是推动项目实施。加快拓展边贸口岸经济，积极优农跨境电商项目、电商产业园项目。抓好定向配送业务的拓展，抢占市场份额，做好产业园可行性分析。主动联系农产品产地，尤其是境外优质和反季节农产品产地，发挥组织货源优势，选准优质货品打造自营品牌。积极开展涉农贸易项目，适度开展可控出口边贸，在顺利情况下复制商业模式到其他边贸项目。严格控制与主业无关、存在垫资风险、低效无效的贸易业务，禁止开展无真实货权流转的融资性或托盘贸易。

四是加强园区协同合作。利用金桥市场和凭祥物流园的便利条件，搭建跨境电商平台；谋划好农产品产地小型市场和体验区布局；初步建立运行智慧城市物流配送体系，积极向贸易、加工、仓储、现代物流及相关增值服务延伸拓展。要对接市场、推向市场，学习广州、深圳等地高水准物业管理经验，积极拓展业务和市场。对其单独考核，绩效与效益挂钩、自负盈亏。探索发展智

能交通，主动联系高校或科研机构，研究利用高速公路网络数据，建设大物流信息平台，发展大数据产业。

（四）稳步拓展，推进地产和小贷转型

一是要抓好项目建设。项目建设方面，要求地产公司制定倒排计划、落实责任，确保百色五洲·半岛阳光项目一期年内交房；精心做好五洲·半岛阳光项目的园林绿化建设，提升房产品质；新竹小区代建项目开工建设。

二是抓好资金回笼。创新开展营销活动，尝试与建材厂商合作进行精装房的模式营销，主动面向县域营销。加强市场调研，适应客户需求，梳理营销卖点，挖掘潜在客户，确保实现销售目标。拓展与知名房企的合作，开发或处置存量土地，加快资金回笼。

三是抓好自主经营项目管理。自持物业要对标降低管理成本，提升服务水平，实现合理盈利，彰显“五洲地产”品牌。提升五洲国际小区整体环境；完成通发园会所维修验收、投入使用；做好百色红色文化主题酒店的策划。

四是探索地产转型发展。推进地产公司向地产+产业模式的轻资产运作方向转型，尝试与养老保险公司合作开发养老地产。业务向南宁、柳州等广西中心城市转移，争取众筹开发一个精品楼盘。

五是利和小额贷款公司继续抓好账款回收，专注服务五洲公司上下游产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和推进供应链金融服务，创新服务理念、提供金融增值服务，以金融为纽带，串联好五洲公司上下游产业。做好内部合作，切入地产建设营销、物流经营、职工购房贷款置换等业务，充当五洲公司产业助推器。

（五）做好科学取舍、止血健身

以开放融合的心态，积极借助外力，盘活存量、挖掘潜力，堵住亏损点和出血点，将现有的资产资金管好用活，显现效益。一是借助外力，盘活存量。多渠道招商合作，加快闲置土地合作开发或处置变现，加快物业销售或合作开发，盘活土地和待售物业。引进优秀团队，多渠道、多方式、多主动催债，挽回损失。二是置换高息债务，降低财务成本。抓住资金面宽松的窗口期，以低价债务融资置换现有高利率债务。科学调度资金，力争同比口径资金成本下降 10%。合理控制年度偿债水平，拉平还债曲线。

（六）提升内部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一是理顺和提升内部管理，统一思想和价值观，重新捏合战斗力。理顺内部管理。开展基础管理年和对标管理年活动，建立 1 个统一的、公司范围内都执行的内部管理体系；完善干部交流和薪酬激励 2 个机制；完成明晰战略发展目标、充实文化理念目标和对标达标 3 个目标；固化勤劳朴实、科学民主、执行有力、团结协同 4 种作风。

二是改进绩效考核工作。完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最大程度激发团队整体潜能。实行全公司统一的职级体系和薪酬分配体系，确保干部员工流动通畅，综合考量岗位要求、工作能力、工

作成效、工作压力等因素，以能力、以贡献定级定酬。进一步优化考核目标细化分解和谈判确定的机制，尊重客观事实，充分调动主管能动性，科学合理确定考核目标。

三是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和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完善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干部交流机制。明确标准、严明纪律，不干事、不作为、四风问题突出的干部要下，能干事、愿负责、品德好的干部推上。加强后备人才队伍建设，打通人才干部沟通交流的渠道，通过同职级或次职级岗位的换岗交流，开展定向培养、多层次培养人才工作。建立中层后备人才库，防止中层变空层，优先考察任用优秀的后备干部。重点落实好信息收集反馈、政策宣贯和人才流动各环节工作。加大培训力度和频率，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的理論、业务、文化、技巧等素质。打破现有人员队伍固化的局面，实现能上能下、合理流动，为优秀人才提供发展的空间。

四是全力推进贸易处置工作，降低资金风险。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回款和资产保全工作目标，落实和强化单位、部门及人员责任，将开展风险排查、清收资金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好落实。保持高度责任感，抓紧推进工作。对协商还款的项目，尽快落实还款协议；进入司法诉讼的，加强与律师、法院的沟通，争取法院尽快判决；对专项处置的项目，尽快完成法律诉讼，实施资产保全，最大限度降低资金的风险。

（七）开展党建企业文化建设年活动。

一是抓好党建工作。深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系列文件精神，牢固树立党建是第一政绩的思想观念，坚持党建工作、廉政工作和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以提升道德素质、营造干事创业环境为目标，落实集团公司“铸魂”“塑德”“聚力”“守正”主题工程，塑造气正风清环境，铸就忠诚坚强队伍。

二是树立以“自强不息、执着追求、勇于担当、团结高效、忠诚敬业、开放创新、共享感恩”为核心的文化理念。纠正文化理念表面化、口号化、空虚化，切实做到文化脱胎经营管理又促进经营管理。初步形成做好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工作氛围和强执行的文化惯性，形成公司上下统一的价值观。

三是全面开展“对标管理年”活动。各业务版块都要向行业标杆企业看齐，拿出全方位对标的方案。尤其是服务业要贯彻 ISO9000 国际标准，对服务标准、产品以及内部管理的流程等制定标准，完成对标达标。

四是抓好廉洁风险防控工作。要认真落实从严治党要求，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强化反腐倡廉宣传，继续加强党性党风党纪、廉洁从业和警示教育，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对公司重大决策部署、经营管理关键环节和权力运行过程的监督。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五洲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主要表现在：

1. 发展战略风险

由于经济形势、产业政策、技术进步、行业状况以及公司产业结构、业务扩展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确需对发展战略作出调整的而未调整，可能会导致公司未能实现预期战略管理目标的重大内外风险。因此，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发展战略规划，完善风险评估与管理，加强对风险的识别、评估、应对等工作，以确保发展战略有效实施。2016 年公司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五年发展规划进行修订、调整。

2. 产业政策风险及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交通基础设施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属于国家和地方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基础行业，享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优惠政策。但若遇国家产业指导性政策产生重大调整，将会对五洲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经济周期波动将会很大程度上影响五洲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五洲公司主要从事的公路运输行业对经济周期具有一定敏感性，其主要收入来源是通行费和客（货）运费，经济周期的波动会直接影响经济活动对运输能力的要求，进而导致公路交通流量及收费总量的变化；五洲公司房地产业务与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同时，经济周期也会影响五洲公司贸易、金融业务等其他业务。因而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起伏波动使得公司业务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进而对公司业务、盈利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3. 项目投资（经营）风险

在项目投资和经营业务开展中，由于对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和竞争分析把握不准确，市场调查和项目论证不充分；没有履行必要的集体决策审批程序；投资资金遭到挪用或资金安排不合理；项目实施未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合同的约定等因素影响，可能会造成投资失误，或导致投资损失，引起经济损失和信誉损失。

近年来子公司贸易业务引发的经济纠纷开始出现，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着手梳理贸易业务运行及风险情况，成立了大宗贸易项目处置工作机构，成立贸易项目和小额贷款项目处置领导小组，调整业务结构，适当收缩贸易规模，压缩贸易规模、减少新的贸易项目，对新的贸易项目严格按有关规定进行审核和监督，全程跟踪，最大限度降低和控制贸易项目新风险。对未了结的贸易项目加大处置力度，调整和完善具体解决方案，采取各种手段，回收贸易资金。

4. 公路营运风险

收费公路业务是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政策性风险：收费公路业务是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随着经济和社会发展，收费公路行业的政策调整主要体现在规范行业秩序和小范围减免收费两方面，未来中短期内政策对行业造成影响的主要是收费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重大节假日小客车免费通行政策、集装箱减半优惠政策、鲜活农产品免费运输政策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出台的一些免费政策等，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五洲公司的经营业绩。

根据公司 2015 年高速公路统计数据显示，仅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免费和集装箱减半收费两项政策，公司高速公路清分减免通行费金额就达 2.07 亿元，占公司高速公路通行费清分总收入

11.52 亿的 17.97%，其他节假日 7 座以下小型客车减免金额因无法完全掌握车辆行驶路线未能准确统计，该项减免金额尚未计算在内。可见，政策性亏损大大降低了公司的利润空间。

（2）区域可替代性交通方式造成的竞争风险

五洲公司运营的高速公路与铁路、航空、水路运输等运输方式在运输成本、时间成本、便捷度等方面存在不同，给交通需求者提供了不同的选择，造成不同运输方式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特别是在近年来国家大力发展高速铁路，广西区内高速铁路通车里程持续增长、覆盖区域快速扩大的大背景下，高铁很可能将分流五洲公司部分客运流量，对五洲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为保障道路运行通畅，五洲公司将定期对路面进行检测和养护，必要时需要进行大修，以保证路面具备良好的通行条件。如果五洲公司需要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的时间较长，一方面将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

（4）在公路运营过程中，有可能因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原因造成交通阻断，导致车辆通行费收入的减少，公路资产遭受一定损失，从而对五洲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5. 合同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量及合同数量的增加，市场风险与法律风险也随之而增，如合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合同的订立、签署和履约缺乏有效的管理、合同备案、台账等管理不完善等，都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导致严重违规或重大诉讼，造成公司经济及名誉损失的风险；

6. 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开展贸易活动和推动多元化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的进一步增加，致使公司负债率较高，财务压力较大，风险也较大，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全面实施、完善全面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 房地产业务风险。

（1）政策性的风险。自 2009 年以来，中央政府对房地产业的调控逐渐加大。为稳定房价，促进房地产平衡发展，政府力求通过严格住房用地供应管理、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强化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合理引导住房需求、推行房产税等手段，从土地供应、货币政策、税收政策、金融信贷等方面加强了对房地产市场的管控。房地产宏观政策的变化将对五洲公司房地产业务产生直接的影响。

（2）建设成本上涨的风险。主要是项目建设周期延长，存在的风险也大。一是建材价格变动风险，钢材、水泥、沙、石、砖是建筑施工中主要的材料，其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着建设成本。二是人工成本的上涨，随着我国和谐社会的进一步建设，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必将受到越来越广泛关注，以农民工为主的建筑行业的人工费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3）市场供求风险。由于目前房地产市场供求形势不景气，投入的资金面临无法及时回收风险及利息负担进一步扩大的风险。

(4) 设计变更风险。由于在实际工作中，方案设计不合理及与施工相脱节等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在大多数情况下，设计变更往往带来投资的增加，设计变更越多，成本增加风险会越大。

(五) 其他

五洲公司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拥有广西超过 67% 的高速公路资产，高速公路里程达 2947 公里，五洲公司未来的发展，要“回归主业、恢复上市融资功能”，必须做大做强公路运营主业。

未来几年，五洲公司将回归收费公路主业，坚持存量拓展和引入增量并举的发展模式，同时借助上市公司融资平台，通过资本运作的方式对现有已成型资源进行整合。

一方面收购现有优质成熟高速公路资产，另一方面筹措资金建设新的高速公路。不断做大做强公路主业，提高高速公路资产占比，改善收入结构，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物流板块方面，在互联网大发展的时期，公司将依托现有的基础设施优势，加快物流业务板块转型升级，通过互联网+物流运作，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平台，加快物流配送和电商的结合，促进物流业务可持续发展；今后加大物流园区间的协同，形成以凭祥物流园为龙头、金桥市场为躯干、带动全区物流园、辐射全国和东盟的物流园网络。

地产板块方面，一方面将进一步抓好在建项目的管理和进度控制，通过提升房地产开发资质，加强市场运作和资本运作等方面着力提升地产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也可专注于前期的规划设计、项目包装、品牌营销、产品销售以及相关的资本运作，并加大力度开展改住房代建业务，以及一条龙菜单定制服务做优地产业务。

金融板块方面，一方面将全力做好回款工作，控制并消除资金风险；另一方面，根据五洲公司战略需要，推进业务转型。依托物流园区，支持上下游产业链，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通过金融业务，逐步向物流供应链的管理、物流园区整合升级，做精金融业务。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现行公司章程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已作出详细规定。

2015 年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的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2、201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二）款的规定，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不分配，未分配利润1,185,649,004.78元全部结转以后年度。

3、201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二）款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为：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在特殊情况下，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的比例可以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2015年度出现以下符合不进行现金分红特殊情况：①公司当年年末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②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元。2015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648,328.30元，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75.55%，实现的归属公司股东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为-0.11元，出现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特殊情形。

为此，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拟不分配，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

4、报告期公司无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情况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	0	0	-95,648,328.30	0
2014年	0	0	0	0	73,434,924.27	0
2013年	0	0.21	0	17,509,832.17	191,810,525.08	9.13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								

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减持公司股份	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承诺, 期限 6 个月	是	是		

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在 2009 年接受广西高速公路管理局（简称“高管局”或“广西区高管局”）、广西公路管理局（简称“公路局”）和广西道路运输管理局持有的五洲交通股份划转时，相关承诺事项情况如下：

1、在股份划转的收购报告书中承诺：划转股份以及涉及高管局与五洲交通资产置换所发生的资产、债权、债务、税金等问题一并由交投集团负责。在接收划转股份后，继续履行五洲交通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

2、2009 年 2 月 28 日，交投集团与高管局签订《无偿划转股份协议书》，在协议书承诺：本次划转股份以及涉及广西区高管局与五洲交通资产置换所发生的资产、债权、债务、税金等问题一并由交投集团负责。在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交投集团将持有置换进出资产差额形成对五洲交通的债权，与之相对应，置换进出资产差额记为五洲交通对交投集团的长期负债。为提高五洲交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交投集团承诺：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不主动向五洲交通追偿该笔债权，并且不计息，由五洲交通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予以清偿。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剩余的 191,218,641.37 元归还给交投集团。

3、在股份划转的收购报告书中承诺：本次无偿受让公路局国有产权事项在收费经营期内不涉及公路局员工（受托在五洲交通经营的南梧二级路和金宜一级路收费站工作的人员）分流安置问题，也不涉及五洲交通职工分流和安置问题。交投集团在接收划转股份后，继续履行五洲交通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南梧二级路和金宜一级路收费期满，在南梧二级路和金宜一级路收费站工作的公路局事业单位在编员工，由公路局自行安置，其余人员由交投集团按有关政策规定处理。

4、对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广西交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为避免今后可能将产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从五洲交通获取的信息直接或间接参与同业竞争的活动；在涉及到五洲交通与本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为争取同一项目而发生竞争时，本公司将放弃与五洲交通进行竞争；在涉及本公司已建成、在建、新建的高速公路项目与五洲交通所经营公路路段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时，本公司将进行充分论证，并与五洲交通进行充分沟通，在有利于提高五洲交通盈利能力的基础上，采取资产置换或注入等方式予以解决。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	------	-----------

金的余额					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768,509,079.11	62,185,774.02	798,892,168.11	现金偿还		31,802,685.02	31,802,685.02	现金偿还	31,802,685.02	2015年1月100万元;2月2000元;2015年5月30万;2015年6月50万;2015年9月685.02元
0	1,462,167.31	1,420,484.64	金宜路过渡期间，交投集团收取的通行费		41,682.67	41,682.67	现金偿还	41,682.67	2015年4月

			偿还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1、因转让国通公司 51%的股权引起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出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该占用已经过五洲公司董事会批准。2、因将金宜路资产与岑罗公司 20.94%的股权置换，导致五洲公司过渡期内代交投集团垫付管理经费，该置换事项经五洲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同意。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1、因转让国通公司 51%的股权引起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出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2、因将金宜路资产与岑罗公司 20.94%的股权置换，导致五洲公司过渡期内代交投集团垫付管理经费。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1、报告期末该占用资金尚未完全到期。2、该代垫款项尚未结算完毕。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1、已要求国通公司列出还款时间表，并督促其按期还款。2、已采取措施办理有关结算。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1、2018 年。2、2016 年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1、五洲公司 2015 年期初非经营性占用为 0，由于五洲公司转让国通公司 51%的股权引起合并范围变化，导致该项资金占用调整至非经营性占用。2、因将金宜路资产与岑罗公司 20.94%的股权置换所致，该占用资金在结算时，可用过度期间五洲公司代交投集团收取的 443.62 万元通行费偿还，该代收通行费尚未支付给交投集团。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财务审计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2016年4月14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50ZA0009号的审计报告，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对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予以理解。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因为由于五洲交通与相关债务人处于纠纷、诉讼、等待判决、强制执行等状态中，因此上述应收款项最终收回金额存在不确定性但是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2) 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笼主要为：一是参控股公司的制度建设仍不完善，部分重要制度欠缺，部分制度可操作性不强，个别制度未能有效执行。例如“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未能明确统一，造成概念模糊，执行不到位。二是个别参控股公司开展贸易业务管理工作不到位，在前期调查、合同签订、担保措施、应收账款回收等关键控制点缺乏有效防控，出现较大的资金回收风险。三是前两年个别参控股公司开展小额贷款业务的风险防控意识不足，存在业务运用手段落后、信贷管理松散、风险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如在信用风险管理中，风险控制未能涵盖贷前、贷中和贷后整个信贷过程

(3) 针对发现的不足，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一是成立由公司总会计师任组长的制度编审小组，对公司所有制度进行重新梳理，逐一审核，目前已完成88项制度、规定、办法或细则的修订工作，拟合并、调整、废止制度、规定、办法或细则64项。与此同时加强公司审计监督的力度，对制度的有效执行进行有效监督和检查。二是以回款工作为中心，严格贸易及小贷项目审查。

强化应收账款日常管控,严格执行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和运作,各参控股公司原有项目落实专人负责回款,公司结合检查、走访、跟踪、调查等措施,加强了各单位风险项目回款进度监管。针对存在的风险,提出具体的处置方案及整改措施。三是完善参控股公司治理结构,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加强对参控股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通过审计及时发现问题,纠正问题,抓早抓小,防范风险。

2、监事会说明

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做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的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交通部《高速公路公司财务管理办法》(财工字[1997]59号)对固定资产折旧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小平阳至王灵高速公路(以下简称“平宾路”)资产采用车流量法计提折旧,按资产净值与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测算的总车流量进行相除计算单车折旧,每三年对车流量重新进行测算。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平宾路执行的单车折旧系数已满三年,需要重新预测车流量。为此五洲交通公司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该路段车流量进行测算,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于2015年3月出具的《小平阳至王灵高速公路交通量及通行费收入预测报告》,测算结果与原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测算的车流量相比差异较大,如果不调整单车折旧系数,将导致平宾路在批准的经营期限内提前收回投资。

(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平宾路单车折旧系数由1.30元/辆调整为1.15元/辆(折算为标准小客车)。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5年4月27日)起执行。

(3) 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及其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了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当期会计报表的项目及影响金额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年度		
	会计估计变更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影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后金额
累计折旧	256,280,632.2	-1,194,175.20	255,086,457.00
营业成本	1,119,967,299.0	-1,194,175.20	1,118,773,123.82

公司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6	4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原决定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后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整合，人力资源相对紧张，不能保证按期完成 2015 年年报审计工作，并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向公司发函表示不再为我公司提供 2015 年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因此公司需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定重新选聘审计机构。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披露的诉讼包括： 1. 五洲交通与博瀚公司、龙冬松合作开发房地产纠纷 2.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与广西国泰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合同纠纷 3.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与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宁承东买卖合同纠纷 4.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与广西玉林三山坡农业实业有限公司、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宁承东买卖合同纠纷 5.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江珠高速公路珠海段有限公司、珠海市新长江建设投资有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在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和网站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涉及诉讼及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涉及诉讼及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涉及诉讼案件的情况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涉及诉讼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进展公告》。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6. 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与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黄聿新买卖合同纠纷 7.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与广西更旺投资有限公司、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广西长实商贸有限公司、广西航联工业物资有限公司、柳州瑞昱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债务转让合同纠纷 8.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与广西淡水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与广西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陈雪娟借款合同纠纷 11.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靖西县和谐贸易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2.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靖西县佳鑫矿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3.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黄焯伟借款合同纠纷 14.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世银农林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5.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绿桂林业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6.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宏丰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7.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李思科借款合同纠纷 18.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贺州市远高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9.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潘冬梅借款合同纠纷 20.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富川瑶族自治县利达手套厂借款合同纠纷 21.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富川鑫顺商贸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	--

因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堂汉公司、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出让, 报告期末已不在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内, 涉及上述三家公司诉讼、仲裁事项不在列。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2015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知, 公司时任副董事长王强因个人原因被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王强作为时任外部董事, 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王强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具体情况详见 2015 年 4 月 4 日于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及网站披露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长涉嫌个人违法违规被调查的公告》。

(二)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桂处罚字[2015]2 号)。具体情况详见 2015 年 7 月 14 日于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及网站的《五洲交通关于收到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三)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2 号) 具体情况详见 2015 年 8 月 6 日于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及网站的《关于收到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无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经2014年8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4年8月22日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加入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其成员单位并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在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內,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需求提供包括结算、存款、信贷及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其中:①结算服务:财务公司不收取任何费用,拟同意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支付金额以不超过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上限。②存款服务:财务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发布的同期同档次存款的存款利率,拟同意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5%且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产总额的50%。③信贷服务:财务公司提供的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业务提供优惠的信贷利率及费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或乙方向任何同信用级别其他成员单位发放同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拟同意公司在财务公司取得的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委托贷款、承兑票据等金融业务)25亿元。④其他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银监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或财务公司向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同类金融服务的费用,以较低者为准。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署有关具体协议。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全部存款兑付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交投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财务公司是交投集团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报告期在财务公司日存款额为1.81亿元,2015年12月31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1.89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取得贷款余额为7亿元。

(2) 2014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 201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放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存款兑付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的议案》,公司加入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成员单位,同意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财务公司的母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全部存款兑付承担无限的连带担保责任。只要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有存款,因政策发生改变或财务公司自身出现了不可持续经营状况,导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出现支付结算风险时,交投集团将用自有的资产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兑付提供担保。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财务公司为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均为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将国通公司 51% 股权（包括公司直接持有的国通公司 33.33% 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持有的国通公司 17.67% 股权）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公开征集受让方。 2015 年 12 月 29 日，国通公司 51% 股权由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以人民币 933.05 万元成交价最终摘牌。公司、坛百公司与交投集团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共同签署《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之协议书》，上述转让价款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支付完毕。交投集团为五洲交通关联方，上述交易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15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因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已批准本次公开挂牌转让豁免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拟竞拍方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在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和网站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告》、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资产转让事项进展的公告》、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挂牌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进展情况公告》、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挂牌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挂牌转让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挂牌转让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完成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公司无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无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无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无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2014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3 次会议、2014 年 8 月 22 日公司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加入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其成员单位并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在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需求提供包括结算、存款、信贷及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存放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存款兑付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报告期公司在财务公司取得流动资金贷款 9 亿元，报告期归还贷款 2 亿元，期末余额 7 亿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向财务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金合计 7 亿元，应付利息 111.38 万元。

(2)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为借助信用证、承兑汇票等现代金融工具开展投资与经营活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坛百公司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最高 12 亿元保证担保。截止报告期末，担保余额 0 万元。

(3) 201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公司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给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公司直接持有的国通公司 33.33% 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持有的国通公司 17.67% 股权。国通公司成为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跟公司形成关联方。截止报告期末，国通公司分别借用五洲公司、坛百公司本金 67,709.52 万元、6,700.00 万元，借款利息 5,466.10 万元、13.6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借用国通公司本金 6,559.15 万元，利息 853.26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其他

2009 年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高速公路管理局签订《无偿划转股份协议书》，约定：1998 年广西高速公路管理局与本公司置换资产所发生的资产、债权、债务、税金等一并交由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形成公司对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长期应付 251,218,641.37 元，报告期该笔款项支付了 0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支付了 6000 万元，期末余额 191,218,641.37 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长期应付款，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做出承诺：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不主动向公司追偿该笔债权，并且不计息，由公司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予以清偿。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影响不大。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剩余的 191,218,641.37 元归还给交投集团。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

	公司的关系			(协议签署日)				毕					系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五洲本部	125,000,000.00	2015.1.9	2015.1.9	2020.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母公司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五洲本部	336,000,000.00	2015.5.6	2015.5.6	2020.5.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母公司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购买五洲国际房开项目所出售物业的客户	400,000,000.00	协议签署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购买五洲“半岛阳光”房开项目出售物业的客户	290,000,000.00	协议签署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1,821,651.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8,722,349.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501,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9,501,9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68,224,24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79, 501, 900. 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79, 501, 900. 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金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借款6, 500万及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借款15, 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五洲公司提供第三方担保。此外, 为确保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建设及运营正常开展, 五洲公司为金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南宁高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等金融机构按照授信额度申请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流动资金 (贷款期限一年, 利率为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下浮不超过10%, 含10%) 事项提供担保, 担保期为金融机构与五洲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中规定的相应期限, 截止2015年12月31日, 金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借款余额2, 500万元, , 五洲公司提供担保2, 500万元, ; 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借款余额9, 980万元, 五洲公司提供担保9, 000万元, 在桂林银行南宁分行借款余额2, 000万元, 五洲公司提供担保2, 000万元, 合计13, 500万元。 2、子公司广西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及时追回广西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简称华兴公司) 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收回的合同履约保证金2720万元和逾期违约金及相关费用约836万元, 起诉广西华兴, 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由于万通进出口公司资金有限, 无法提供相应保全金额的担保, 由广西万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凭祥市凭祥镇南山村板那屯北面、宗地号为02-01-01-102-4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凭国用 (2008) 第0289号、面积为123273. 9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万通进出口公司申请财产保全提供担保。该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评估总地价为4450. 19万元。担保总额为4450. 19万元。 3、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公司独资开发的“五洲国际”房地产项目 (下称: 项目) 按揭贷款客户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 公司同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兴业银行南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广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发放的项目住宅、商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项目需提供阶段性担保总额约为4亿元, 实际担保金额以各银行最终审批通过金额为准。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保证条款生效之日起至抵押登记已办妥且抵押财产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证明文件正本及其他权利证书交由贷款人核对无误、收执之日止。此项担保业务经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有关的协议已签订, 截至报告期末, 各银行实际抵押借款额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28, 667, 000. 00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28, 720, 000. 00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象广场支行29, 968, 349. 00元。合计

	87,355,349.00元。 4、按照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为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五洲半岛”阳光房地产项目（下称“项目”）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公司同意向购买该商品房及商铺的全部按揭贷款客户拟向建设银行百色分行、工商银行百色分行以及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商业按揭贷款。担保金额为2.9亿元信用担保，在房屋产权及其抵押手续办理完成之前为住房贷款申请人提供担保，在银行取得购房者房屋所有权证书及抵押登记文件后终止。此项担保业务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期末，工商银行发生贷款担保余额为1,367,000.00元。 5、公司为了提升主营业务的增长，实现公司新的台阶式发展，向资源类产业进军。于2014年度内分别收购了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堂汉公司）67%的股权，和南丹南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南星公司）100%股权，以收购堂汉公司款50%额度向工行广西区分行争取并购贷款1.25亿元，以收购南星公司款50%额度向工行广西区分行争取 并购贷款3.36亿元。合计4.61亿元，以堂汉与南星公司股权质押，并由全资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期已全部归还银行贷款，担保余额为0。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中星基金	基金	4,500,000.00	2013年8月27日	2015年12月31日	年化收益率	1,000,000.00	608,513.84	是	0	否	否	
合计	/	4,500,000.00	/	/	/	1,000,000.00	608,513.84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3,828,013.89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3年8月27日，子公司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加入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有限合伙出资份额450万元，占该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的2.25%，认购期限半年，预期年化收益率11%，按季度付息，到期还本，同时						

	润通公司须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投资风险。2014 年 2 月 27 日收回本金 1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 该项投资本金 350 万元, 原到期续签订认购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 经协商, 双方签订补充合同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年化收益率均按原合同执行。截止报告期末, 该项投资本金及利息共计 382.80 万元均未收回, 本金及利息 382.80 万元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科目并全额计提坏账。
--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5.8-2015.5.7	10%	流动资金	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盈利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3.27-2016.3.26	5.885%	发放工资、购买原料、设备维修、技改等日常生产运营	无	否	否	是	否		盈利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7.18-2016.7.17	5.775%	发放工资、购买原料、设备维修、技改等日常生产运营	无	否	否	是	否		盈利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8.8-2016.8.7	5.775%	发放工资、购买原料、设备维修、技改等日常生产运营	无	否	否	是	否		盈利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8.21-2016.8.20	5.775%	发放工资、购买原料、设备维修、技改等日常生产运营	无	否	否	是	否		盈利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2013 年 5 月 8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坛百公司”)与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发放 2 亿元贷款, 贷款期为 2 年, 自 2013 年 5 月 8 日起, 至 2015 年 5 月 7 日止。在该笔贷款到期一次性收回本金, 按季结息, 年利率为 10%。该笔委托贷款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收回 1 亿元, 2015 年 5 月 7 日收回 1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 该笔贷款已全部收回。

2、2014年3月28日，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3月27日起至2015年3月26日止，到期日一次偿还全部贷款本金，贷款年利率6.6%，按季结息。2015年3月26日该合同到期后展期一年，贷款年利率5.885%。

3、2014年7月18日，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7月18日起至2015年7月17日止，到期日一次偿还全部贷款本金，贷款年利率6.6%，按季结息。2015年7月17日该合同到期后展期一年，贷款年利率5.775%。

4、2014年8月8日，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1,5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8日起至2015年8月7日止，到期日一次偿还全部贷款本金，贷款年利率6.6%，按季结息。2015年8月7日该合同到期后展期一年，贷款年利率5.775%。

5、2014年8月14日，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1,5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21日起至2015年8月20日止，到期日一次偿还全部贷款本金，贷款年利率6.6%，按季结息。2015年8月20日该合同到期后展期一年，贷款年利率5.775%。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采取措施促进社会责任的履行：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牢固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坚持以人为本，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总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抓好安全管理、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检查等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六打六治”打非治违、安全生产“三项活动”和“安全生产月”等专项活动。全年组织安全生产培训103次，开展各类安全检查618次，召开安全生产会议133次，应急演练21次。全年安全生产形势良好，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员工关怀方面。公司逐步建立完善科学的员工培训和晋升、员工薪酬增长机制；组织开展部门与员工双选、竞聘等工作，提升内部良性竞争氛围；关心基层员工生活，丰富文体活动，倾力打造“家园、花园、乐园”式工作和生活氛围。社会公益方面。2015年公司继续热心社会公益慈善事业。与山区校园“校企联建”，组织开展“回馈社会、捐书助学”、“爱在阳光下”等助学活动，向困难学子和留守儿童送去温暖和学习物资，为社会公益事业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五洲交通下属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简称两公司)，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划定的重污染行业的单位。报告期内，两个子公司因污水、废气和尾砂处理未满足环保相关技术要求，基本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内，两公司开展对污水、废气和尾砂处理的技改方案进行调研、论证、规划和设计等工作。

在报告期内，两公司不存在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无非法排污现象，没有发生环保责任事故，未受到任何形式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2015 年 12 月 29 日，五洲交通通过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将持有的两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五洲交通已无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资产。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291,432,800	291,432,800	承诺	2016年1月11日
合计	0	0	291,432,800	291,432,800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0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91,432,800	34.95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0	115,531,200	13.86	0	无		国有法人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9,447	15,497,603	1.86	0	无		国有法人
朱武广	0	2,608,500	0.31	0	未知		未知
罗楚珠	0	2,498,800	0.30	0	未知		未知

陈飞朋	0	2,335,400	0.28	0	未知		未知
宋世伟	0	2,222,000	0.27	0	未知		未知
杨小平	0	1,921,300	0.23	0	未知		未知
丁小宝	0	1,819,541	0.22	0	未知		未知
熊汉生	0	1,495,900	0.18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1,43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432,800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15,5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531,200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497,603			人民币普通股	15,497,603		
朱武广	2,6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10,397		
罗楚珠	2,4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1,487		
陈飞朋	2,3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9,947		
宋世伟	2,2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4,952		
杨小平	1,9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1,290		
丁小宝	1,819,541			人民币普通股	2,378,103		
熊汉生	1,4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在本公司知悉范围内，第一名、第三名股东即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属同一个实际控制人广西区国资委，但前三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第四名至第十名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公司报告期内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名称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文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2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构建以交通及相关产业为主业，以商贸物流、房地产、能源化工、资源及加工为支柱产业，以金融业和文化旅游业为培育产业的“142”产业发展布局，实现集团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发挥广西交通建设主力军和广西产业发展主力军的作用，建设强大企业、美丽企业、幸福企业，成为具有交通和低碳绿色环保特色的国内一流、东盟知名的大型企业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构建以交通及相关产业为主业，以商贸物流、房地产、能源化工、资源及加工为支柱产业，以金融业和文化旅游业为培育产业的“142”产业发展布局，实现集团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发挥广西交通建设主力军和广西产业发展主力军的作用，建设强大企业、美丽企业、幸福企业，成为具有交通和低碳绿色环保特色的国内一流、东盟知名的大型企业集团。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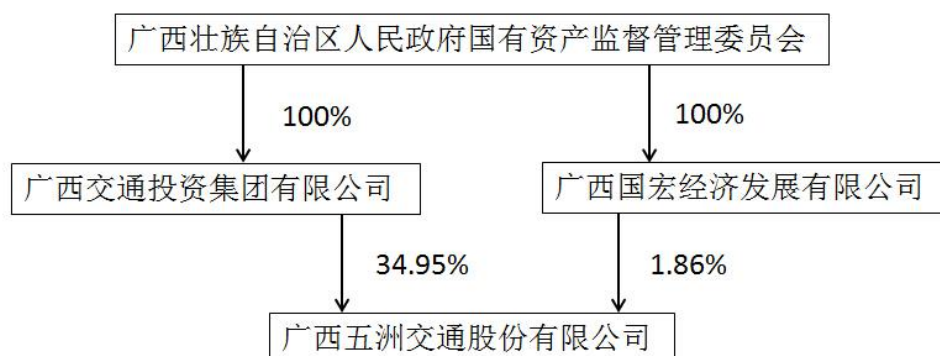
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管跃庆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4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情况。

四、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华建公路有限公司	李晓鹏	1993 年 12 月 18 日	10171700-0	15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积极响应维护证券市场稳定的公告》中, 公司大股东承诺在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 承诺有效期至 2016 年 1 月 11 日, 在承诺期内大股东正常履行承诺。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君	董事长	男	41	2015年4月27日		0	40,000	40,000	增持	21.36	是
杨旭东	副董事长	男	43	2014年6月4日						6.6	是
徐德	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15年4月27日		4,950	44,950	40,000	增持	41.82	否
韩钢	董事、董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40	2015年4月27日		0	2,800	2,800	增持	17.48	否
周昇助	董事	男	52	2015年4月27日						0	是
黄新颜	董事	男	41	2015年4月27日						0	是
孟杰	董事	男	39	2015年4月27日						5.4	是
谷同民	董事	男	40	2015年4月27日						3.15	是
赵振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年4月27日						3.5	否
秦伟	独立董事	男	37	2014年						6	否

	事			11 月 14 日							
咸海波	独立董 事	男	48	2015 年 1 月 15 日						5.25	否
孙泽华	独立董 事	男	43	2015 年 4 月 27 日						3.5	否
高力生	监事会 主席	男	57	2012 年 2 月 8 日						7.2	是
余丕团	监事会 副主席	男	41	2015 年 4 月 27 日						0	是
苏爱科	监事	女	38	2015 年 4 月 27 日						0	是
孙旭	监事	男	29	2015 年 4 月 27 日						3.15	是
卢乃桃	职工监 事	男	45	2015 年 4 月 27 日						29.24	否
侯红英	职工监 事	女	51	2015 年 4 月 27 日						27.3	否
何国纯	原董事长	男	57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17.01	否
王强	原副董 事长	男	49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0	是
饶东平	原董事、总 经理	男	57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40.87	否
王权	原董事、 董秘、副总 经理	男	47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19,328	0	-19,328	二级市 场卖出	20.46	是
季晓泉	原董事	男	58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0	是
张忠国	原独立 董事	男	68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2.5	否
董威	原独立董	男	51	2012 年 2	2015 年 4					2.5	否

	事			月 8 日	月 27 日						
邓远志	原独立董事	男	46	2012 年 11 月 20 日	2015 年 1 月 15 日					1.5	否
张丽桂	原监事会主席	女	56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1 月 14 日					0	是
黎宇	原监事	男	39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0	是
严华鑫	原监事	男	28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2.25	是
刘敏赞	原职工监事	男	47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19.99	否
郭仕强	原职工监事	男	39	2012 年 2 月 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23.38	否
张天灵	原总会计师	男	48	2012 年 11 月 20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16.23	否
合计	/	/	/	/	/	24,278	87,750	63,472	/	327.6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君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党委书记。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第二工程处工作；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机械施工处工作财务科主办会计；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财务处主办会计；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第三工程处财务科科长；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广西启程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柳州绕城高速公路建设办财务处主任（其间：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并兼任广西启程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广西长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监事）2008 年 12 月至今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审计部副经理、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兼）、财务结算中心主任、财务部经理（其间：2013 年 5 月至今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 年 8 月至今任南宁市聚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财务部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
杨旭东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0 年 11 月至今在广西桂柳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 年 6 月 4 日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战备委员会委员、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战备委员会委员。

徐德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总经理。1990 年 12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广西区公路管理局设计室工作；1994 年 6 月至 1994 年 8 月在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工作；1994 年 8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技术设计室副主任；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经营部主任；1998 年 3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 年 3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第一工程处处长；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经营管理部工作, 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广西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职务：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第一、二届监事会主席（2006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2005 年 7 月 19 日至今）；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2006 年 10 月 14 日至今）；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南宁金桥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 年 9 月 9 日至 2014 年 10 月），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韩钢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董事，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基建管理局科员，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历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其间：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挂职任处长助理）；2009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
周异助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2002 年 1 月至 2006 年 9 月在广西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外经处任主任科员；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南宁市人民政府任副秘书长；2009 年 2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南宁市商务局、南宁市口岸办工作，历任局长、党组书记、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期间：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中油广西田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3 月至今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经营部经理；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黄新颜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广西沿海高速公路管理处工作；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历任广西南宁高速公路管理处邕宁、宾阳所副所长、都南所所长；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广西南友高速公路管理机构筹备处副主任；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崇左运营有限公司工作，任董长、总经理、总工程师；2010 年 4 月至今分别在广西红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正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桂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龙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金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金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交通集团钦州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广西滨海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工作，兼任各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0 年 4 月至今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孟杰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2002 年 8 月至今在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股权管理一部项目经理、部门总经理助理、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现任首席分析师，现兼任情况：2008 年 4 月至今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8 月至今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六、七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第八届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
谷同民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厦门联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上海中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上海中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广西

	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部门业务主管;2014 年 2 月至今任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振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交通部纪检组监察局任副主科员;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6 月为中国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心实习律师;1996 年至今为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2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内蒙古凌志马铃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6 月至今任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任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秦伟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2012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 年至今任博广热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至今任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今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4 年 12 月 2 日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咸海波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90 年 7 月至 1997 年 6 月为广西大学教师;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广西审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今任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 15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
孙泽华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广西外运公司部门经理;1999 年 3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广西网通公司部门经理;2003 年 6 月至今任广西嘉润资产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至 2014 年 6 月任北部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高力生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2006 年至 2015 年月 11 月任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08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六、七、八届监事会主席。
余丕团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副主席。2008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在广西隆百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广西玉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南宁外环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工作,任副指挥长,同时也任广西吉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2 年 2 月至今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财务部副经理、财务结算中心主任、审计部经理、监事工作部主任;2013 年 5 月至今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 年 7 月至今任南宁市聚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广西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副主席。
苏爱科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监事。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在太平洋人寿保险公司南宁分公司营销部工作,职员;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平安人寿保险公司南宁分公司营销部业管室负责人;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为天华阳光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为广西吉强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2009 年 3 月至今历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副经理;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监事。
孙旭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监事。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费分公司出纳,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监事。
卢乃桃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职工监事。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广西公路管理局机械施工处技术员;199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历任广西路桥机械施工处工程师、项目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年历任广西岑罗高速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职工监事。
侯红英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职工监事。1985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历任广西区汽车工业贸易公司业务员、营业部副主任、主任;199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商贸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副主任、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4 月 27 日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职工监事。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君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12 年 2 月 1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杨旭东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公司总经理		
周异助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经营部经理	2014 年 4 月	
黄新颜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经理	2014 年 11 月	
孟杰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管理一部总经理	2009 年 10 月 1 日	2013 年 10 月 1 日
孟杰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3 年 11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孟杰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首席分析师	2015 年 2 月	
谷同民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部经理	2014 年 2 月	
高力生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	2006 年 11 月 1 日	2015 年 11 月
高力生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5 年 11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经理	2012 年 2 月	2013 年 5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结算中心主任	2012 年 2 月	2015 年 4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经理	2015 年 4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工作部主任	2015 年 4 月	
苏爱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事务部副经理	2015 年 3 月	
孙旭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1 年 5 月	
王权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经营部副经理	2015 年 4 月 27 日	2015 年
季晓泉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8 年 8 月 1 日	
张丽桂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工作部主任	2009 年 6 月 9 日	2015 年 1 月 14 日
黎宇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工作部业务副经理	2011 年 4 月 5 日	2014 年 11 月
严华鑫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君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 年 5 月	2015 年 4 月
梁君	南宁市聚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8 月	2015 年 4 月
杨旭东	广西柳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 年 5 月	
韩钢	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2 年 11 月	2015 年 4 月
周异助	中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 月	
周异助	广西八达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 月	
周异助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黄新颜	广西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9 月	
黄新颜	广西金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9 月	
黄新颜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钦州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1 月	2015 年 4 月
黄新颜	广西滨海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9 月	2015 年 1 月
孟杰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4 月 8 日	
孟杰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8 月 1 日	
孟杰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 年 7 月 1 日	
孟杰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27 日	

赵振	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1996 年 7 月	
赵振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	副会长		
赵振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6 月 24 日	
赵振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 11 月	
赵振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3 月 21 日	
秦伟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2 年 5 月	
秦伟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秦伟	博广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咸海波	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1 月	
孙泽华	广西嘉润资产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董事	2013 年 5 月	
余丕团	南宁市聚兴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4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玉林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钦州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玉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金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余丕团	广西滨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6 月	
孙旭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3 月	
孙旭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1 月	
卢乃桃	广西岑罗高速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06 年 6 月	2008 年 4 月
卢乃桃	广西岑罗高速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党总支书记	2012 年 3 月	2014 年 6 月
卢乃桃	广西岑罗高速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6 月	2015 年 8 月
侯红英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8 月	
何国纯	南宁市聚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5 月	2016
王 强	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 22 日	
王 强	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 年 7 月 22 日	
饶东平	广西交通投资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5 月	

邓远志	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08 年 1 月 1 日	
张丽桂	广西三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8 月 9 日	2015 年 1 月 23 日
黎宇	广西金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8 月 8 日	
黎宇	广西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8 月 18 日	
黎宇	广西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8 月 9 日	
黎宇	广西玉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8 月 28 日	
黎宇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钦州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4 月 13 日	
黎宇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玉林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4 月 18 日	
黎宇	广西三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8 月 9 日	
黎宇	广西滨海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9 月 9 日	
黎宇	广西桂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10 月 8 日	
黎宇	广西信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4 月 9 日	
刘敏赞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2 年 8 月 21 日	
刘敏赞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7 月 1 日	
刘敏赞	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7 月 1 日	
郭仕强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8 月 18 日	
郭仕强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党总支书记	2014 年 7 月 31 日	
张天灵	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原财务总监	2015 年 5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按照《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暂行办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公司高层人员：在公司日常上班的董事（内部董事）、经营班子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分配的管理机构。对高层人员的薪酬分配决定是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形成对高层人员的薪酬分配决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对不在公司日常上班的（外部董事）、外部监事和职工监事遵照《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工作补贴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广西五洲交通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暂行办法》，对公司高层人员确定、考核、审议薪酬分配;按照《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工

	作补贴管理办法》对外部董事、监事确定工作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已按时足额支付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49.3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德	董事、总经理	聘任	换届选举
韩钢	董事、董秘、总会计师、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选举
周异助	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黄新颜	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谷同民	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赵振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咸海波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孙泽华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余丕团	监事会副主席	聘任	换届选举
苏爱科	监事	聘任	换届选举
孙旭	监事	聘任	换届选举
侯红英	职工监事	聘任	换届选举
卢乃桃	职工监事	聘任	换届选举
何国纯	原董事长	离任	换届选举
王强	原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选举
饶东平	原董事、总经理	离任	换届选举
王权	原董事、董秘、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选举
季晓泉	原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忠国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董威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丽桂	原监事会副主席	离任	退休
黎宇	原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严华鑫	原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刘敏赞	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郭仕强	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天灵	原总会计师	离任	换届选举
邓远志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五、其他说明

1、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当选 8 名董事为梁君、杨旭东、徐德、韩钢、周异助、黄新颜、孟杰、谷同民和 4 名独立董事赵振、秦伟、咸海波、孙泽华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高力生、余丕团、苏爱科、孙旭当选公司监事和公司员工民主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监事侯红英、卢乃桃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董事、监事任期 3 年，从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

2、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梁君当选为公司董事长、杨旭东当选公司副董事长。

3、2015 年 4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德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韩钢为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4、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副主席，高力生当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余丕团当选为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5、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1）战略委员会：梁君、杨旭东、黄新颜、秦伟，梁君任主任委员，其中秦伟为公司独立董事。（2）提名委员会：孙泽华、赵振、梁君、徐德，孙泽华任主任委员，其中孙泽华、赵振为公司独立董事。（3）审计委员会：咸海波、孙泽华、韩钢、谷同民，咸海波任主任委员，其中咸海波、孙泽华为公司独立董事。（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振、秦伟、徐德、周异助，赵振任主任委员。其中赵振、秦伟为公司独立董事。（5）预算管理委员会：梁君、韩钢、孟杰、咸海波，梁君任主任委员。其中咸海波为公司独立董事。

6、邓远志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咸海波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 2015 年 1 月 15 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7、2015 年 1 月 13 日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张丽桂女士因退休原因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鉴于张丽桂女士的辞职未导致本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张丽桂女士的辞职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起生效。

8、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韩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从 2015 年 7 月 14 日起至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关于对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内容如下：

经查，我局发现你公司以预付贸易款形式向广西成源矿冶有限公司支付资金 7.549 亿元，以预付产品代加工款形式向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3.47 亿元。上述事项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未真实、准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以及你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下发责令改正决定书，责令你公司收到本决定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并通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30 日内完成整改并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情况报告，我局将组织检查验收。

(二)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2 号) 具体情况详见 2015 年 8 月 6 日于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及网站的《关于收到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9
销售人员	19
管理人员	579
财务人员	71
工勤人员	226
勤杂人员	195
合计	2,0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5
本科	330
专科	426
专科以下	1,288
合计	2,079

(二) 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遵循按劳分配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结合行业市场薪酬水平，确保薪酬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实行收入水平与公司效益及工作目标挂钩的导向管理。薪酬标准公开、公正、透明，发挥绩效优先、奖罚分明的杠杆作用，引导员工“比责任、比能力、比业绩”的正确价值观，实现薪酬战略对公司核心人才的培育和对员工的有效激励。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每年都根据各部门、各子公司、直属单位上报的培训计划和预算制订公司的年度培训计划。2015 年度公司按照培训计划有序的开展了培训工作，坚持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相辅的原则，主要开展了管理类、安全生产、专业技术类、技能等培训，培训完成率达到 100%。并通过培训进行有效性评价，均达到了预期效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834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4.82 万元

备注：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5 年 1-5 月对所有勤杂人员采用劳务外包的方式，从 6 月份开始采用劳务派遣的方式，使用劳务派遣人员 167 人，支付劳务派遣费用 190.10 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按规定的时间提前公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以及提前在上交所网站披露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出具法律意见书，中国证监会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在审议相关议案时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了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行为。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推荐和选举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自身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的比例达到规定的比例，独立董事在法律、财务、物流等方面均具资深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从业经验，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客观性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此外，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预算管理五个委员会，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三个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人，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较好地开展了相关工作。公司安排董事、独立董事参加相关业务的培训学习并取得合格证书，不断提高公司董事依法经营的水平和决策能力。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推荐和选聘监事。公司全体监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履行自身的职责，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检查并出具了对每期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对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也参加了相关业务的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提高了监事执行职务的水平和能力。

5、较好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除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外，通过电话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等方式，在不违反保密规定的前提下认真负责解答股东的询问、投资者调研以及接受媒体的采访，在公平披露的前提下，充分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逐步建立健全，报告期相关绩效评价考核工作较好开展。对公司年度绩效的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上一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组织开展对高层管理人员的考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及高层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考评后，将考评结果报董事会审批，最后确定公司及高层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报告期公司对员工组织了半年和年度的绩效考核，开展了绩效反馈、绩效面谈、绩效应用等工作，并统一推动各子公司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了覆盖全员全岗的考核体系。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2015 年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投资者享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报告期由于在 2013 年收购堂汉、南星公司前期工作中子公司存在违规行为且未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大会）审议，公司未能主动进行信息披露。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时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进行了处罚。

8、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主管部门和当地政府的联系和沟通，关注和妥善处理面临的各种问题，争取对公司的政策扶持，共同推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 月 16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0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0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1 月 13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18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梁君	否	12	6	5	1	0	否	5
杨旭东	否	12	6	5	1	0	否	4
徐德	否	9	4	5	0	0	否	4
韩钢	否	9	4	5	0	0	否	4
周异助	否	9	4	5	0	0	否	4
黄新颜	否	9	3	5	1	0	否	2
孟杰	否	12	1	5	6	0	是	0
谷同民	否	9	4	5	0	0	否	3
赵振	是	9	4	5	0	0	否	4
秦伟	是	12	7	5	0	0	否	4
咸海波	是	12	7	5	0	0	否	4
孙泽华	是	9	4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孟杰董事报告期内因其他公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但其本人每次均已详细阅读相关会议材料,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表其本人出席会议,并根据其本人对每一议案的明确指示行使表决权和发布意见。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存在异议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能够保持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证独立性。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听取、审查公司经营层履职情况报告,按照《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暂行办法》,主要从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情况、高层管理人员管理能力、专业能力及工作态度、团队建设等方面对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2015 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评。

2015 年为公司发展历程中最为困难和惊心动魄的一年,面临多种不利因素和经营压力:1. 风险资产潜亏大、处置难度大,公司应收款高;2. 资产整体结构失衡、收益差,重资产比例大;3. 公路收费增幅放缓,部分公路收入下降;4. 还债高峰来临,融资还贷压力,年初资产负债率达 77.5%。面对这些压力和困难,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明确定位、梳理业务、整合机构、优化配置、挖掘潜力,带领全体员工克难攻坚,有序推进各项业务,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基本实现了阶段性的工作任务目标。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现任高层管理人员具有改革创新的事业精神、敢打敢拼的工作态度、较高的文化水平、丰富的行业工作经验和深厚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企业管理水平。公司现任经营班子 2015 年上任以来,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围绕“简单、专注、可持续”的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工作目标,摸情况、找方向、化风险,带领公司全体员工,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切实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公司根据 2015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依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暂行办法》、《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与员工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提取相应工资总额(含绩效工资),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按照个人年度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考核系数进行核算。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 2015 年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问题补充说明的公告》。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015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拟在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截止目前, 公司发行债券事项尚未实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6）第 450ZA0009 号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交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五洲交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五洲交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五洲交通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如附注五、4 应收账款和五、8 其他应收款所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五洲交通公司涉及纠纷或诉讼的应收款项共 14 笔，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83,713,026.70 元，已计提坏帐准备 184,498,205.12 元，账面价值 99,214,821.58 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树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昊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69,646,851.71	380,835,899.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3,770,47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1,060,336.00	2,989,840.50
应收账款	5	169,486,880.90	379,412,172.25
预付款项	6	29,766,867.89	413,303,247.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	18,549,913.69	1,297,013.89
应收股利	8		23,093,996.65
其他应收款	9	1,581,373,452.15	793,341,70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2,111,514,360.02	2,089,194,037.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	33,998,377.24	393,494.51
流动资产合计		4,695,397,039.60	4,087,631,886.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103,719,500.00	221,66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58,554,730.00	326,239,65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2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7	26,745,597.15	21,172,112.25
长期股权投资	18	8,964,598.04	21,503,059.72
投资性房地产	19	560,925,005.73	508,604,375.87
固定资产	20	6,702,791,550.89	7,356,720,388.63
在建工程	21	68,078,353.30	66,730,549.3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	53,230,822.20	623,023,565.12
开发支出	27	1,083,749.96	5,186,897.15
商誉	28	1,124,077.08	456,758,248.87
长期待摊费用	29	32,978,044.64	38,552,68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16,825,551.44	18,495,669.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4,615,418.59	1,614,130.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9,636,999.02	9,866,262,336.17
资产总计		12,335,034,038.62	13,953,894,222.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1,450,000,000.00	2,072,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	24,245,580.29	88,683,598.85
预收款项	37	59,583,058.42	222,084,755.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8	33,074,102.55	38,329,817.85
应交税费	39	32,434,867.41	-13,835,658.07
应付利息	40	141,694,615.83	136,611,948.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	163,835,022.81	677,311,449.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3,270,922,276.57	263,624,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5,789,523.88	3,485,310,21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	2,798,950,000.00	2,777,050,000.00
应付债券	47		2,997,13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8	1,279,718,743.74	1,261,472,174.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1		15,482,560.25
递延收益	52	65,063,207.78	94,496,895.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182,960,585.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3,731,951.52	7,328,597,216.00
负债合计		9,319,521,475.40	10,813,907,428.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	833,801,532.00	833,801,5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	579,966,806.51	579,966,806.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	359,738,743.89	357,241,191.87
一般风险准备	61	871,515.76	871,515.76
未分配利润	62	1,087,503,124.46	1,185,649,00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1,881,722.62	2,957,530,050.92
少数股东权益		153,630,840.60	182,456,743.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5,512,563.22	3,139,986,79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35,034,038.62	13,953,894,222.40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3,072,359.15	182,823,58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72,497.23	2,585,619.24
预付款项		1,441,379.42	50,191,425.29
应收利息		233,909,185.62	160,693,242.89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338,540,676.57	2,639,784,994.80
存货		177,825,565.71	191,690,985.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419,343.47	
流动资产合计		4,303,781,007.17	3,357,769,848.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03,254,372.16	4,449,238,735.47
投资性房地产		14,593,988.11	14,776,019.03
固定资产		457,486,068.88	487,160,506.35
在建工程		2,310,401.25	1,975,703.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29,660.77	5,413,034.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08,138.36	4,908,33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0,298.64	2,783,65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3,792,928.17	4,966,255,987.30
资产总计		8,297,573,935.34	8,324,025,83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0	1,6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89,038.82	5,542,025.27
预收款项		3,699,371.28	14,539,279.58
应付职工薪酬		23,544,019.36	10,000,129.84
应交税费		4,134,299.90	-22,461,059.34
应付利息		123,533,520.85	123,185,464.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6,555,203.58	219,092,034.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8,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5,605,453.79	1,969,897,874.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7,13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1,218,641.37	191,218,64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1,218,641.37	3,188,353,641.37
负债合计		5,106,824,095.16	5,158,251,515.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3,801,532.00	833,801,5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0,558,994.83	670,558,994.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738,743.89	357,241,191.87
未分配利润		1,326,650,569.46	1,304,172,60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0,749,840.18	3,165,774,319.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97,573,935.34	8,324,025,835.88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5,692,373.89	3,289,784,089.66
其中：营业收入	63	2,085,692,373.89	3,289,784,089.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86,673,763.83	3,254,626,850.59
其中：营业成本	63	1,118,773,123.82	2,332,892,772.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	53,429,357.55	66,944,488.04
销售费用	65	82,918,931.20	99,437,084.47
管理费用	66	207,409,123.82	170,799,340.73

财务费用	67	495,900,915.68	437,003,851.20
资产减值损失	68	428,242,311.76	147,549,313.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123,795,222.53	50,721,733.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616.08	56,411.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186,167.41	85,878,973.03
加：营业外收入	71	38,438,065.69	14,290,061.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8,603.63	4,697.51
减：营业外支出	72	18,576,942.41	21,459,44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779.53	466,245.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325,044.13	78,709,591.10
减：所得税费用	73	60,989,025.50	57,864,11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314,069.63	20,845,47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48,328.30	73,434,924.27
少数股东损益		-122,665,741.33	-52,589,446.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314,069.63	20,845,47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648,328.30	73,434,924.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665,741.33	-52,589,446.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7	0.09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7,734,198.47	283,944,035.23
减：营业成本		45,691,759.57	100,058,954.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47,921.43	18,352,729.00
销售费用		21,284,055.30	27,603,499.32
管理费用		58,824,250.01	37,324,941.24
财务费用		169,155,798.30	148,348,876.10
资产减值损失		855,882.73	1,180,843.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813,391.86	243,548,10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96,484.31	-6,439,134.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87,922.99	194,622,293.49
加：营业外收入		1,466,114.61	581,47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9,980.00	
减：营业外支出		405,157.76	1,101,748.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6,541.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48,879.84	194,102,015.73
减：所得税费用		-3,926,640.38	1,021,82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5,520.22	193,080,187.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975,520.22	193,080,187.7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2,092,382.82	3,792,329,122.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00,190.00	41,527,586.1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46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 (1)	191,170,592.70	1,114,080,78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2,263,165.52	4,948,173,96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949,755.17	3,602,584,46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0,111,000.00	121,4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332,055.99	134,700,83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704,359.33	159,785,75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 (2)	183,534,390.48	662,280,03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409,560.97	4,680,751,09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853,604.55	267,422,86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81,842.52	547,80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022.24	6,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 (3)	354,119,886.65	615,921.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 (3)		30,938,25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469,751.41	39,108,31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8,465,194.00	81,079,956.81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54,7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65,194.00	99,834,68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04,557.41	-60,726,36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41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8,500,000.00	2,11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8,500,000	2,118,957,115.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4,485,492.00	2,422,912,77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801,718.54	448,060,844.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	12,260,000.00	4,8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2,547,210.54	2,875,848,62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047,210.54	-756,891,505.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810,952.61	-550,195,006.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835,899.10	931,030,905.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646,851.71	380,835,899.10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301,130.57	266,680,59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333,201.43	623,438,26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634,332.00	890,118,856.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3,840.82	46,143,67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925,254.82	19,766,27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97,891.34	16,661,71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535,216.82	789,268,32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442,203.80	871,839,98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92,128.20	18,278,867.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812,755.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812,755.17	410,006,3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384.37	5,331,16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7,597,87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384.37	732,929,04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347,370.80	-322,922,7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1,000,000.00	1,7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1,000,000.00	1,7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1,000,000.00	1,5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30,720.86	213,214,702.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0,000.00	4,8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290,720.86	1,788,089,70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290,720.86	-68,089,702.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248,778.14	-372,733,536.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23,581.01	555,557,117.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072,359.15	182,823,581.01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579,966,806.51				357,241,191.87	871,515.76	1,185,649,004.78	182,456,743.34	3,139,986,79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801,532.00				579,966,806.51				357,241,191.87	871,515.76	1,185,649,004.78	182,456,743.34	3,139,986,79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7,552.02		-98,145,880.32	-28,825,902.74	-124,474,23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648,328.30	-122,665,741.33	-218,314,06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839,838.59	93,839,838.5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3,839,838.59	93,839,838.59
（三）利润分配									2,497,552.02		-2,497,552.02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7,552.02		-2,497,552.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579,966,806.51				359,738,743.89	871,515.76	1,087,503,124.46	153,630,840.60	3015512563.2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37,933,173.09	20,888.24	1,149,882,558.98	361,020,524.38	3,353,217,671.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37,933,173.09	20,888.24	1,149,882,558.98	361,020,524.38	3,353,217,671.52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592,188.32				19,308,018.78	850,627.52	35,766,445.8	-178,563,781.04	-213,230,87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434,924.27	-52,589,446.72	20,845,477.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592,188.32								-90,592,188.3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0,592,188.32								-90,592,188.32
（三）利润分配									19,308,018.78	850,627.52	-37,668,478.47	-125,974,334.32	-143,484,166.49
1．提取盈余公积									19,308,018.78		-19,308,018.7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50,627.52	-850,627.52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09,832.17	-125,974,334.32	-143,484,166.4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579,966,806.51				357,241,191.87	871,515.76	1,185,649,004.78	182,456,743.34	3,139,986,794.26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57,241,191.87	1,304,172,601.26	3,165,774,31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57,241,191.87	1,304,172,601.26	3,165,774,31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7,552.02	22,477,968.20	24,975,52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75,520.22	24,975,52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97,552.02	-2,497,552.0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7,552.02	-2,497,552.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2015 年年度报告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59,738,743.89	1,326,650,569.46	3,190,749,840.1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37,933,173.09	1,147,910,264.45	2,990,203,96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37,933,173.09	1,147,910,264.45	2,990,203,96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08,018.78	156,262,336.81	175,570,355.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080,187.76	193,080,187.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308,018.78	-36,817,850.95	-17,509,832.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08,018.78	-19,308,018.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09,832.17	-17,509,832.1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801,532.00				670,558,994.83				357,241,191.87	1,304,172,601.26	3,165,774,319.96

法定代表人：梁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书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2]27 号文批准，于 1992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50000000010012，注册地址和总部都位于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15-1 号现代·国际 27 层。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8 号文批准发行股票。公司股票于 2000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股本为 44,200 万股。2006 年 6 月经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广西壮族自治区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流通股股份总额 10,200 万股为基数、按照 10:3.2 的比例向流通股股东送股。该送股方案实施后，公司尚未流通的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额为 30,736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增加为 13,464 万股，股东持股数额和比例变化不影响公司股本总额。至 2009 年 7 月 6 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已全部解禁，变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61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了 54 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手面值 1,000 元，发行总额 54,000 万元。至 2009 年 7 月 1 日，已有 53,859.60 万元债券转为股本，其余的债券被公司赎回。股本由此增加了 113,867,688 股。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55,867,688.00 元。经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实施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其中：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55,867,68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分派股票股利 138,966,922.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转增股本 138,966,922.00 元。公司股本由此增加 277,933,844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833,801,532.00 元。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投资发展部、证券法律部、监察审计部、办公室、财务部等部门，拥有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拥有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孙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经营收费公路，同时拓展商贸物流业务和房地产及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 6 家、孙公司有 12 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3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10%；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除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外，其他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8	8
2—3 年	10	10
3—5 年	15	15
5 年以上	50	50

金融类业务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季末对每单项贷款按其信贷资产质量划分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计提贷款减值准备比例如下：

风险分类	计提比例%	备注
正常类贷款	1	

关注类贷款	3
次级类贷款	30
可疑类贷款	60
损失类贷款	100

正常类贷款：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经营状况良好，贷款到期能正常还本付息或一次性还本付息，风险控制措施价值充足、安全可靠。

关注类贷款：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债权类资产；借款人的现金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但借款人的抵押或质押的可变现资产大于等于债务本金及收益。

次级类贷款：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贷款：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贷款：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销售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体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0。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准高速公路、高速公路按交通部《高速公路公司财务管理办法》采用车流量法计提折旧，其余资产采用分类直线法计提折旧。车流量法的具体测算方法是，按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低方案的车流量进行一定调整后计算单车折旧。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进行测算，如与预测变化较大，导致在批准的经营期内不能收回投资，将对单车折旧进行调整。母公司的小平阳至王灵高速公路本年单车折旧为 1.15-1.30 元/辆、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本年单车折旧为 22.75 元/辆、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岑溪至筋竹高速公路本年单车折旧为 6.38 元/辆。其余资产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资产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57	3	1.70-3.8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	3	12.1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3	12.13
办公设备	直线法	8	3	12.13
等级公路	车流量法	7-29	-	3.45-14.2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0。

(4)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体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网站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19-70	直线法	
软件	4-10	直线法	
采矿权	6-14	直线法和工作量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体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体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体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体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对于高速公路通行费，本公司收到广西交通厅下属的高速公路管理局清分中心发送的结算单，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对于大宗商品贸易，在商品发出后，将商品送达客户指定收货地址，经过客户验收无误后签收货物签收单，本公司收到客户签收确认的货物签收单据之后，根据相关合同及签收单据确认已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相关收入；

对于房地产销售，以该项目完工并已向购买方办理交付手续为时点，确认收入的实现；

对于利息收入，除衍生金融工具之外的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公司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逾期利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缩短金融企业应收利息核算期限的通知》（财金[2002]5号）的规定，对于贷款利息逾期90天（不含90天）以上，无论该贷款本金是否逾期，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在表外核算，实际收回时再计入损益。

对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①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和佣金

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②通过提供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

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服务的业绩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达到实际约定的标准后才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的租赁业务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小额贷款公司执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通知》（财金[2008]185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根据标准法计算潜在风险估计值，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潜在风险估计值=正常类风险资产 X1.5%+关注类风险资产 X3%+次级类风险资产 x30%+可疑类风险资产 X60%+损失类风险资产 X100%

除上述规定外，本公司每年按信贷业务税后净利润的 10%补充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当累计补充提取的一般准备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时，原则上不再提取。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平宾路单车折旧系数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 4 月 27 日	累计折旧、营业成本减少 1,194,175.00 元

其他说明

①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中关于“准高速公路、高速公路按交通部《高速公路公司财务管理办法》采用车流量法计提折旧。车流量法的具体测算方法是，按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低方案的车流量进行一定调整后计算单车折旧。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进行测算，如与预测变化较大，导致在批准的经营期内不能收回投资，将对单车折旧进行调整”。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小平阳至王灵高速公路（以下简称“平宾路”）执行的单车折旧系数已满三年，需要重新预测车流量。为此本公司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该路段车流量进行测算，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于 2015 年 3 月出具的《小平阳至王灵高速公路交通量及通行费收入预测报告》，测算结果与原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测算的车流量相比差异较大，如果不调整单车折旧系数，将导致平宾路在批准的经营期限内提前收回投资。

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平宾路单车折旧系数由 1.30 元/辆调整为 1.15 元/辆（折算为标准小客车）。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5 年 4 月 27 日）起执行。

③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变更单车折旧系数，导致减少累计折旧 1,194,175.20 元，减少营业成本 1,194,175.20 元，增加盈余公积 119,417.52 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1,074,757.68 元，最终导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增加 1,194,175.20 元，2015 年度净利润增加 1,194,175.20 元。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3、5
营业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25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应税收入	5、6、7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	0.1
资源税	锡原矿收入	每吨 16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1）根据 2012 年 4 月 6 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 2012 年 4 月 6 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 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自 2013 年度至 2020 年, 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小额贷款公司发展的意见》(桂政发[2012]58 号) 以及《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小额贷款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公告》(2013 年第 3 号) 规定的减免税条件, 广西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免征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9%。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1, 116. 14	739, 149. 72
银行存款	668, 795, 735. 57	379, 247, 340. 17
其他货币资金		849, 409. 21
合计	669, 646, 851. 71	380, 835, 899. 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存放于指定账户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信用证保证金存款等。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770, 475. 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3,770,475.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770,475.00

其他说明：期末，本公司将 350 万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27.05 万元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随着合并范围减少而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八、4。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0,336.00	2,989,840.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60,336.00	2,989,840.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262,051.62	56.14	113,563,091.29	68.3	52,698,960.33	265,958,759.32	55.46	83,576,680.08	31.42	182,382,079.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964,451.88	41.18	5,543,756.15	4.55	116,420,695.73	210,337,006.43	43.87	13,925,713.42	6.62	196,411,293.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6,549.69	2.68	7,549,324.85	95.36	367,224.84	3,213,751.19	0.67	2,594,951.19	80.75	618,800.00
合计	296,143,053.19	100	126,656,172.29	42.77	169,486,880.90	479,509,516.94	100	100,097,344.69	20.87	379,412,172.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西长实商贸有限公司	60,407,373.86	30,203,686.94	50.00	诉讼
广西新合力冶金有限公司	38,254,689.53	38,254,689.53	100.00	公司停产，陷入债务纠纷
广西更旺投资有限公司	21,780,000.00	10,890,000.00	50.00	诉讼
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6,245,304.80	16,245,304.80	100.00	诉讼
广西扶绥县泮桦酒业有限公司	10,891,372.24	10,891,372.24	100.00	债务纠纷
广西玉林三山坡农业实业有限公司	6,728,993.52	1,345,798.70	20.00	诉讼
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10	1,000,000.02	20.00	诉讼
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	4,444,157.01	2,222,078.50	50.00	诉讼
广西淡水贸易有限公司	2,510,160.56	2,510,160.56	100.00	诉讼
合计	166,262,051.62	113,563,091.29	68.30	/

说明：诉讼情况详见附注十四、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3,987,666.57	2,819,630.00	3%
1 至 2 年	12,889,587.36	1,031,166.98	8%
2 至 3 年	14,367,944.25	1,436,794.43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5,606.04	44,340.90	15%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23,647.66	211,823.84	50%
合计	121,964,451.88	5,543,756.15	4.55%

说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化较大，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三家子公司，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六、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195,005.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01,120.92 元；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 4,878,588.49 元；范围减少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63,756,468.1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	950,000.01	法院划转
合计	950,000.01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78,588.4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西胜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车款	3,053,568.90	款项无法收回	子公司管理层会议	否
合计	/	3,053,568.9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长实商贸有限公司	60,407,373.86	20.40	30,203,686.94
广州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23,525.31	16.89	1,500,705.76
广西新合力冶金有限公司	38,254,689.53	12.92	38,254,689.53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	29,236,590.00	9.87	891,861.19
广西更旺投资有限公司	21,780,000.00	7.35	10,890,000.00
合计	199,702,178.70	67.43	81,740,943.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636,380.39	18.94	379,271,078.08	91.77
1 至 2 年	17,834,792.15	59.91	24,809,637.02	6.00
2 至 3 年	3,943.35	0.01	2,910,581.52	0.70
3 年以上	6,291,752.00	21.14	6,311,950.51	1.53
合计	29,766,867.89	100.00	413,303,247.1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	----	-------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17,760,000.00	代建新竹小区项目的土地款	未正式结算
广西国泰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91,752.00	预付项目合作分成款	未最终结算
合计	24,051,752.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19,460,000.00	65.37
广西国泰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91,752.00	21.14
广西电网公司南宁供电局	1,583,135.02	5.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共和支行	1,385,000.00	4.65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	193,305.00	0.65
合计	28,913,192.02	97.13

其他说明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贷公司应收贷款利息		969,000.00
资金拆借利息	18,549,913.69	328,013.89
合计	18,549,913.69	1,297,013.8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高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3,093,996.65
合计		23,093,996.6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5,013,944.92	86.43	69,945,902.83	4.84	1,375,068,042.09	351,904,517.08	37.58	97,041,851.67	27.58	254,862,665.4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057,570.33	13.52	19,752,160.27	8.74	206,305,410.06	582,917,925.26	62.24	45,030,881.29	7.73	537,887,043.97
-----------------------	----------------	-------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7,159.00	0.05	877,159.00	100.00		1,710,712.66	0.18	1,118,712.66	65.39	592,000.00
合计	1,671,948,674.25	100.00	90,575,222.10	5.42	1,581,373,452.15	936,533,155.00	100.00	143,191,445.62	15.29	793,341,709.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798,892,168.11			控股股东承诺还款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9,985,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73,0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71,970,623.43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66,0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广西新合力冶金有限公司	56,299,039.76	56,299,039.76	100.00	停产
广西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22,283,766.36	6,685,129.91	30.00	诉讼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828,013.89	3,828,013.89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133,719.27	3,133,719.27	100.00	诉讼
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1,021,614.1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合计	1,445,013,944.92	69,945,902.83	4.84	/

（1）诉讼情况详见附注十四、2。

（2）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3年8月2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通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加入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有限合伙出资份额450万元，占该有限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的2.25%，认购期限半年，预期年化收益率11%，按季度付息，到期还本，同时润通公司须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投资风险。2014年6月11日，润通公司收回本金100万元。经协商，双方签订补充合同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年化收益率均按原合同执行。截止本报告期末，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项目已陷入诉讼，润通公司的350万投资本金尚未收回，本公司将投资本金及期初未收回的投资利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369,350.89	2,016,109.57	3.00
1 至 2 年	52,985,728.26	4,236,943.44	8.00
2 至 3 年	47,626,897.87	4,730,960.80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7,913,286.31	8,686,992.96	15.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62,307.00	81,153.50	50.00
合计	226,057,570.33	19,752,160.27	8.74

说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化较大，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处置了三家子公司，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六、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8,712,196.1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473,350.57元；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448,000.00元；合并范围减少转出坏账准备金额310,785,393.4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广西罗城科潮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银行转账
云南圣恩矿业有限公司	148,000.00	法院划转
合计	448,0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9,675.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1,641,228,334.00	848,579,379.84
保证金	20,361,266.03	8,536,879.65
个人借款	1,043,589.41	11,080,890.13
备用金	1,982,286.60	68,336,005.38
工程款	74,874.36	
其他	7,258,323.85	
合计	1,671,948,674.25	936,533,155.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798,892,168.11	1 年以内 62,049,797.52 元、 1-2 年 694,501,674.93 元、 2-3 年 19,184,266.66 元、 3-4 年 23,156,429.00 元	47.78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余款	339,985,000.00	1 年以内	20.33	
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借款	73,000,000.00	1 年以内 15,000,000.00 元、 1-2 年 58,000,000.00 元	4.37	
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71,970,623.43	1 年以内 12,855,512.83 元、 1-2 年 59,115,110.60 元	4.30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66,000,000.00	1 年以内 36,000,000.00 元、 1-2 年 30,000,000.00 元	3.95	
合计	/	1,349,847,791.54	/	80.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5,106.89		1,135,106.89	53,863,211.69	416,501.65	53,446,710.04
在产品				34,679,031.12		34,679,031.12
库存商品	15,515,934.42	361,621.81	15,154,312.61	34,159,125.80	2,397,243.13	31,761,882.67
开发成本	1,852,924,731.12		1,852,924,731.12	1,743,283,303.21		1,743,283,303.21
开发产品	242,300,209.40		242,300,209.40	171,346,417.59		171,346,417.59
自制半成品				51,417,940.29	5,423,978.05	45,993,962.24
其他				8,924,680.95	241,950.00	8,682,730.95
合计	2,111,875,981.83	361,621.81	2,111,514,360.02	2,097,673,710.65	8,479,672.83	2,089,194,037.8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6,501.65				416,501.65	

库存商品	2,397,243.13	445,961.55		549,954.59	1,931,628.28	361,621.81
自制半成品	5,423,978.05				5,423,978.05	
其他	241,950.00				241,950.00	
合计	8,479,672.83	445,961.55		549,954.59	8,014,057.98	361,621.81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出售
自制半成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其他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234,101,921.90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跌价准备
------	------	--------	-------	-----	-----	--------

钦州白石湖项目	2016 年	2021 年	15 亿	529,147,191.02	499,371,684.02	
五洲·半岛阳光	2012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3 亿	559,016,893.23	412,696,519.08	
钦廉项目	2015 年 5 月 30 日	2016 年	27.39 亿	410,761,211.92	386,253,573.26	
五洲商贸中心项目	2014 年	2016 年	3 亿	154,850,557.67	153,902,704.47	
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期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4 年	7.5 亿	122,487,004.02	223,138,649.12	
人才小高地	2014 年	2016 年 4 月 30 日	1.4 亿	16,678,428.00	16,654,800.00	
中国东盟（凭祥）国际客运站第一期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16 年	4.8 亿	59,983,445.26	51,265,373.26	
合计				1,852,924,731.12	1,743,283,303.21	

(6)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跌价准备
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一期	2011 年 10 月	133,558,136.71		-724,168.46	134,282,305.17	
五洲国际项目	2011 年 12 月 1 日	37,788,280.88		14,813,272.84	22,975,008.04	
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期	2015 年 2 月 26 日		85,910,991.14	868,094.95	85,042,896.19	
合计		171,346,417.59	85,910,991.14	14,957,199.33	242,300,209.40	

说明：开发产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一期本期减少为负数是因为本期有退房。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详见附注七、16。

13、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26,582.40	393,494.51
待抵扣进项税	3,468,068.94	
预缴税金	30,503,725.90	
合计	33,998,377.24	393,494.51

14、发放的贷款及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37,250,000.00	41,200,000.00

住房抵押	37,250,000.00	41,200,000.00
企业贷款和垫款	134,300,000.00	182,700,000.00
贷款	134,300,000.00	182,7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550,000.00	223,9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7,830,500.00	2,239,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	-
组合计提数	67,830,500.00	2,239,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3,719,500.00	221,661,000.00

(2)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20,000,000.00	11.66	20,000,000.00	8.93
制造业	40,500,000.00	23.61	77,400,000.00	34.58
建筑业	4,800,000.00	2.80	4,800,000.00	2.14
批发和零售业	36,000,000.00	20.99	41,000,000.00	18.31
住宿和餐饮业	10,000,000.00	5.83	10,000,000.00	4.47
房地产业	5,000,000.00	2.91	5,000,000.00	2.2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8,000,000.00	10.49	23,000,000.00	10.27
个人贷款	37,250,000.00	21.71	42,700,000.00	19.0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550,000.00	100.00	223,900,000.00	100.00
减：贷款减值准备	67,830,500.00		2,239,000.00	

行业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3,719,500.00	100.00	221,661,000.00	100.00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数	比例 (%)	期初数	比例 (%)
广西壮族自治区	171,550,000.00	100.00	223,90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7,830,500.00		2,239,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			
组合计提数	67,830,500.00		2,239,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3,719,500.00	100.00	221,661,000.00	100.00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贷款	26,100,000.00	65,90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145,450,000.00	158,00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120,450,000.00	110,000,000.00
质押贷款	25,000,000.00	48,0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1,550,000.00	223,9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7,830,500.00	2,239,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	-
组合计提数	67,830,500.00	2,239,000.0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3,719,500.00	221,661,000.00

(5) 逾期贷款

① 本金部分或全部逾期 1 天及以上的贷款

项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	2,910,000.00	15,615,500.00	-	18,525,500.00
抵押贷款	6,160,000.00	85,205,000.00	-	-	91,365,000.00
质押贷款	-	21,010,000.00	-	-	21,010,000.00
合 计	6,160,000.00	109,125,000.00	15,615,500.00	-	130,900,500.00

项目	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	22,770,000.00	-	-	22,770,000.00
抵押贷款	27,720,000.00	62,865,000.00	-	-	90,585,000.00
质押贷款	9,900,000.00	-	-	-	9,900,000.00
合 计	37,620,000.00	85,635,000.00	-	-	123,255,000.00

②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但本金未逾期的贷款

项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保证贷款					
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合计					

(续)

项目	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	-	-	-
保证贷款	-	-	-	-	-
抵押贷款	2,970,000.00	62,172,000.00	-	-	65,142,000.00
质押贷款		2,970,000.00	-	-	2,970,000.00
合计	2,970,000.00	65,142,000.00	-	-	68,112,000.00

(6)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单项计提 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合计	单项计 提减值 准备	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合计
期初余额	-	2,239,000.00	2,239,000.00	-	1,038,400.00	1,038,400.00
本期计提	-	65,591,500.00	65,591,500.00	-	1,200,600.00	1,200,600.00
本期收回	-	-	-	-	-	-
期末余额	-	67,830,500.00	67,830,500.00	-	2,239,000.00	2,239,000.00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8,554,730.00		58,554,730.00	327,273,926.00	1,034,274.00	326,239,652.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49,639,300.00		249,639,3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8,554,730.00		58,554,730.00	77,634,626.00	1,034,274.00	76,600,352.00
合计	58,554,730.00		58,554,730.00	327,273,926.00	1,034,274.00	326,239,652.00

说明：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少是因为合并范围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八、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港投资有限公司	18,554,730.00			18,554,730.00					10	
南宁维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中信汕头滨海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7	
广西金戎万和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6.67	
南丹县信用合作联社	5,545,622.00		5,545,622.00							582,290.31
广西河池有色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丹县庆年厂(冶金化工厂)	1,034,274.00		1,034,274.00		1,034,274.00		1,034,274.00			
广西金建华民用爆	6,000,000.00		6,000,000.00							1,200,000.00

破器材有 限公司										
合计	77,634,626.00		19,079,896.00	58,554,730.00	1,034,274.00		1,034,274.00		/	1,782,290.31

说明：

①对南宁维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丹县信用合作联社、广西河池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南丹县庆年厂（冶金化工厂）、广西金建华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的权益投资发生变动是因合并范围减少引起。

②对中港投资有限公司、中信汕头滨海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西金戎万和投资有限公司的权益投资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而未披露其公允价值；企业暂未有意图处置该权益投资。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 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034,274.00			1,034,274.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1,034,274.00			1,034,274.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减: 1 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说明:

①2013 年 5 月 8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坛百公司”) 与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广西瀚德集团有限公司发放 2 亿元贷款, 贷款期为 2 年, 自 2013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7 日止。该笔贷款到期一次性收回本金, 按季结息, 年利率为 10%。该笔贷款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收回 1 亿元, 2015 年 5 月 7 日收回 1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 该笔贷款已全部收回。

②2014 年坛百与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堂汉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 4 份委托贷款合同, 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堂汉公司发放共计 8000 万元贷款, 贷款期限为 2 年, 年利率有 6.60%、5.775%和 5.885%三种。期初因坛百公司与堂汉公司的委托贷款属于合并报表内往来进行合并抵消; 期末处置堂汉公司后, 坛百公司与堂汉公司的委托贷款不再进行合并抵消。2016 年 4 月 6 日, 该笔委托贷款已全额收回。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7、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6,745,597.15		26,745,597.15	21,172,112.25		21,172,112.25	
小计	26,745,597.15		26,745,597.15	21,172,112.25		21,172,112.25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26,745,597.15		26,745,597.15	21,172,112.25		21,172,112.25	/

说明：长期应收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坛百公司之子公司广西百兴交通建设公司（下称“百兴公司”）与百色市右江区鑫源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回购方”）于2012年12月5日签订百色市百林片区路网工程BT建设项目，该项目合同总价款暂定为24,393,212.88元，工程期限暂定为一年。2014年7月21日，百兴公司与回购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合同价款为33,324,983.20元，工程期限顺延至2014年8月30日。2015年11月17日该项目已竣工验收移交给回购方。根据《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开发行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协议》，2016年6月30日之前百色市右江区财政局将用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开发行政府置换债券资金偿还合同款33,324,983.2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百兴公司已投入26,745,597.15元。2015年1月，坛百公司与百兴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由坛百公司吸收合并百兴公司，目前百兴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中，该事项已经告知回购方，由坛百公司继续履行《建设协议书》约定的权益义务。2015年发生的投入款项5,573,484.90元在坛百公司核算。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8、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巴马活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12,180,984.72			-471,616.08			101,622.98		-11,607,745.66		
南丹新南星矿业有限公司	9,322,075.00							9,322,075.00			

广西五洲国 通投资有限 公司									8,964,598 .04	8,964,598 .04	
小计	21,503,05 9.72			-471,616. 08			101,622.9 8	9,322,075 .00	-2,643,14 7.62	8,964,598 .04	
合计	21,503,05 9.72			-471,616. 08			101,622.9 8	9,322,075 .00	-2,643,14 7.62	8,964,598 .04	

其他说明

- 1、巴马活泉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的减少是因为合并范围的减少而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八、4。
- 2、南丹新南星矿业有限公司期末余额和期末减值准备金额的减少是因为合并范围的减少而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八、4。
- 3、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联营企业的过程详见附注八、4。

19、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3,261,639.65			523,261,63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65,310.72			65,365,310.7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5,365,310.72			65,365,310.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7,770.38			1,767,770.38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1,767,770.38			1,767,770.38
4. 期末余额	586,859,179.99			586,859,179.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657,263.78			14,657,26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60,780.85			11,760,780.85
(1) 计提或摊销	11,357,149.86			11,357,149.8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403,630.99			403,630.99
3. 本期减少金额	483,870.37			483,870.37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83,870.37			483,870.37
4. 期末余额	25,934,174.26			25,934,174.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925,005.73			560,925,005.73
2. 期初账面价值	508,604,375.87			508,604,375.87

说明：

①本期折旧额为 11,357,149.86 元。

②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中原值为 71,936,381.91 元、账面价值为 66,100,662.25 元的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一期的茶城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用于贷款。将投资性房地产中原值为 480,945,935.49 元、账面价值为 462,154,030.54 元的金桥农产品二期项目的房产抵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用于贷款。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金桥农产品市场	528,254,692.79	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公路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8,724,565.81	250,239,454.90	55,759,154.21	7,790,471,525.81	28,132,262.81	8,803,326,963.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70,344.02	5,052,088.66	1,174,981.74		2,214,998.64	18,612,413.06
(1) 购置	4,153,372.74	3,162,416.66	1,174,981.74		2,214,998.64	10,705,769.78
(2) 在建工程转入	4,249,200.90	1,889,672.00				6,138,872.90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67,770.38					1,767,770.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655,202.02	177,172,440.67	15,582,137.37		5,726,382.40	617,136,162.46
(			576,775.00		141,398.63	718,173.63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388,627,316.72	176,921,930.77	15,005,362.37		5,584,983.77	586,139,593.63	
(3) 其他减少	30,027,885.30	250,509.90				30,278,395.20	
4. 期末余额	270,239,707.81	78,119,102.89	41,351,998.58	7,790,471,525.81	24,620,879.05	8,204,803,214.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143,882.77	114,604,511.78	34,181,994.37	1,128,803,784.02	15,074,461.66	1,438,808,63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73,071.51	22,815,346.78	4,902,996.48	255,093,609.58	2,963,614.52	307,841,486.29	
(1) 计提	(21,589,201.14	22,815,346.78	4,902,996.48	255,093,609.58	2,963,614.52	307,357,615.92	
)	483,870.37					483,870.37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849,540.64	115,233,901.97	9,969,149.87		4,585,865.16	244,638,457.64	
(1) 处置或报废			544,639.45		57,573.23	602,212.68	
(2) 合并范围减少	(114,445,909.65	115,233,901.97	9,424,510.42		4,528,291.93	243,632,613.97	
(3) 其他减少	403,630.99					403,630.99	
4. 期末余额	53,367,413.64	22,185,956.59	29,115,840.98	1,383,897,393.60	13,452,211.02	1,502,011,663.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83,829.88	3,137,475.70	371,669.27		104,965.46	7,797,940.31	
2. 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3,829.88	3,137,475.70	371,669.27		104,965.46	7,797,940.31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183,829.88	3,137,475.70	371,669.27		104,965.46	7,797,940.31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6,872,294.17	55,933,146.30	12,236,157.60	6,406,581,284.79	11,168,668.03	6,702,791,550.89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396,853.16	132,497,467.42	21,205,490.57	6,661,667,741.79	12,952,835.69	7,356,720,388.63

说明：

①本期计提折旧额 307,357,615.92 元。

②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6,138,872.90 元。

③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将固定资产中原值为 23,972,620.34 元、账面价值为 21,920,894.54 元的房屋建筑物（办公楼）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用于贷款。

④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的其他减少是因为出租，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及建筑物。

⑤合并范围减少详见附注八、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通发园会所	1,267,951.32	正在协调办理
金桥农产品一期工程4号楼	21,920,894.54	正在协调办理
合计	23,188,845.86	

其他说明：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	46,342,401.92		46,342,401.92	41,592,617.33		41,592,617.33
凭祥物流园二期工程	13,252,397.45		13,252,397.45	6,710,649.00		6,710,649.00
其他零星工程	8,483,553.93		8,483,553.93	9,804,580.10		9,804,580.10
恒利公司工程				16,375,419.88	7,752,716.95	8,622,702.93
合计	68,078,353.30		68,078,353.30	74,483,266.31	7,752,716.95	66,730,549.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	527,144,273.00	41,592,617.33	4,749,784.59			46,342,401.92	100%	100%			可转债、贷款

凭祥物流园二期工程	15,000,000.00	6,710,649.00	6,541,748.45			13,252,397.45	88.35%	88.35%				自筹
恒利公司工程		16,375,419.88			16,375,419.88		75%	75%				自筹
合计	542,144,273.00	64,678,686.21	11,291,533.04		16,375,419.88	59,594,799.37	/	/			/	/

说明：恒利公司工程的减少因合并范围减少引起，合并范围减少详见附注八、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2、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网站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476,083.39	4,739,398.38	20,670.00	484,559,300.00	666,795,451.77
2. 本期增加金额		5,680,326.65			5,680,326.65
(1) 购置		848,424.62			848,424.62
(2) 内部研发		4,831,902.03			4,831,902.0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655,832.17	403,982.79		484,559,300.00	608,619,114.96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123,655,832.17	403,982.79		484,559,300.00	608,619,114.96
4. 期末余额	53,820,251.22	10,015,742.24	20,670.00		63,856,663.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402,277.49	1,017,350.38	10,335.00	27,341,923.78	43,771,88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56,044.97	908,623.83	8,528.56	22,468,178.66	27,141,376.02
(1) 计提	3,756,044.97	908,623.83	8,528.56	22,468,178.66	27,141,376.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49,217.80	228,101.17		49,810,102.44	60,287,421.41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10,249,217.80	228,101.17		49,810,102.44	60,287,421.41
4. 期末余额	8,909,104.66	1,697,873.04	18,863.56		10,625,841.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911,146.56	8,317,869.20	1,806.44		53,230,822.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073,805.90	3,722,048.00	10,335.00	457,217,376.22	623,023,565.12

①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57%

②期末，无形资产没有出现减值迹象也没有办理抵押。

③合并范围减少详见附注八、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金桥市场信息系统	2,068,938.12	381,486.20			2,450,424.32		
“南菜北	288,792.00	192,528.00			481,320.00		

运”系统							
万通国际物流信息系统平台	1,752,020.84		148,136.87		1,900,157.71		
凭祥万通物流信息系统平台	1,077,146.19	6,603.77					1,083,749.96
合计	5,186,897.15	580,617.97	148,136.87		4,831,902.03		1,083,749.96

续: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金桥市场信息系统	2011年7月月	开发项目立项报告	已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南菜北运”系统	2014年12月	开发项目立项报告	已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万通国际物流信息系统平台	2009年3月	开发项目立项报告	已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凭祥万通物流信息系统平台	2011年8月	开发项目立项报告	正在验收中

其他说明

28、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并减少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1,124,077.08					1,124,077.08
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107,612,313.57				107,612,313.57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348,021,858.22				348,021,858.22	
合计	456,758,248.87				455,634,171.79	1,124,077.08

说明:

说明: 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转让了其所持有的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商誉随之转销。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坛百服务区建设费用	14,517,861.34		1,905,316.88		12,612,544.46
装修费	13,328,078.55	2,084,035.95	3,661,218.54	1,546,982.19	10,203,913.77
租金	396,672.98		396,672.98		
岑罗高速公路管理区景观费	1,389,656.89		246,371.88		1,143,285.01
金桥临时仓库及附着物	4,688,700.27		937,740.00		3,750,960.27
金桥-堆垛笼	420,000.00		150,318.83		269,681.17
金桥-仓储托盘	711,865.81	181,623.93	365,561.05		527,928.69
金桥-仓储货架	560,644.25	399,818.81	210,241.56		750,221.50
维修及设计费	2,539,206.95	2,072,365.08	892,062.26		3,719,509.77
抽水抢险费		2,407,366.88		2,407,366.88	
合计	38,552,687.04	7,145,210.65	8,765,503.98	3,954,349.07	32,978,044.64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因合并范围减少引起，合并范围减少详见附注八、4。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33,463,302.63	7,914,871.45	35,601,568.92	10,438,268.84
已计提未发放的绩效工资	24,042,117.15	6,010,529.29	11,184,163.49	2,796,040.87
递延收益	10,438,750.00	2,609,687.50	19,071,123.76	4,767,780.94

其他	1,161,852.80	290,463.20	1,974,314.52	493,578.63
合计	69,106,022.58	16,825,551.44	67,831,170.69	18,495,669.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31,842,341.52	182,960,58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731,842,341.52	182,960,585.38

说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转让了其所持有的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南丹县南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随之转销。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1,960,213.57	158,034,333.48
可抵扣亏损	696,784,934.34	200,889,928.51
合计	948,745,147.91	358,924,261.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年		1,306,343.79	
2016年	5,703,697.86	5,047,698.51	
2017年	76,944,875.34	21,707,110.77	
2018年	105,351,578.48	61,607,966.58	
2019年	103,266,503.98	111,220,808.86	
2020年	405,518,278.68		
合计	696,784,934.34	200,889,928.51	/

其他说明：

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建大坂一区和新竹小区的支出	4,615,418.59	1,614,130.88
合计	4,615,418.59	1,614,130.88

其他说明：

32、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47,5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05,000,000.00
信用借款	1,430,000,000.00	1,620,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00	2,072,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2015年5月4日与桂林银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29907201501380借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2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2016年3月25日止，由本公司进行保证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2000万元未偿还。

(2) 信用借款

①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12月7日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5)桂银贷字第226号的借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20,000万元用于公路维护与养护，借款期限2016年9月14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20,000万元未偿还。

②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10月21日与招商银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7107082115002的借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20,000万元用于公路维护与养护，借款期限2016年10月20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20,000万元未偿还。

③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9月8日与工行广西区分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5年(共和)字0080的借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20,000万元用于公路维护与养护，借款期限2016年9月8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20,000万元未偿还。

④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12月29日与工行区分行营业部(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5年(共和)字00116的贷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10,000万元用于公路维护与养护,借款期限2016年12月28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10,000万元未偿还。

⑤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3月26日与广西农村信用社五象分社(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179302140921163的贷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3,000万元用于公路维护与养护,借款期限2016年3月26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3,000万元未偿还。

⑥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6月9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12号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2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2016年6月8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20,000万元未偿还。

⑦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8月7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21号的贷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1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2016年8月6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10,000万元未偿还。

⑧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8月12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22号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1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2016年8月11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10,000万元未偿还。

⑨本公司(甲方)于2015年9月21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26号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1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2016年9月19日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10,000万元未偿还。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2015年6月18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14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7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7000万元未还。

⑪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2015年6月29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16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4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4000万元未还。

⑫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2015年7月14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18的贷款合同,上述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3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3500万元未还。

⑬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2015年7月23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交投财务流贷2015020的贷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的贷款5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余5500万元未还。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772,569.78	61,572,409.90
工程款	12,431,708.51	23,393,095.25
其他	41,302.00	3,718,093.70
合计	24,245,580.29	88,683,598.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兴永正圣贸易有限公司	3,756,714.67	未结算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管理局	3,643,251.91	未结算
上饶县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3,187,285.01	未结算
岑罗高速公路岑溪征地拆迁工作小组	2,180,529.54	未结算
凭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5,172.26	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64,532.48	未结算
合计	15,687,485.87	/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的减少主要因合并范围减少引起，合并范围减少详见附注八、4。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9,568,216.29	222,081,260.98
工程款	3,494.54	3,494.54

其他	11,347.59	
合计	59,583,058.42	222,084,755.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君华投资有限公司	20,510,792.19	未交易
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5,654,938.14	未交易
广东信威隆有限公司	4,645,554.08	未交易
合计	30,811,284.41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290,350.20	147,311,094.75	147,628,110.82	32,973,334.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90,809.58	18,608,990.86	21,499,032.02	100,768.42
三、辞退福利	2,048,658.07	285,472.73	2,334,130.8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329,817.85	166,205,558.34	171,461,273.64	33,074,102.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02,951.50	117,854,867.12	115,869,915.91	31,387,902.71
二、职工福利费		11,038,696.93	11,038,696.93	

三、社会保险费	457,869.89	7,829,523.24	8,217,955.99	69,437.14
其中：其他短期薪酬医疗保险费	415,011.24	6,310,561.99	6,691,317.94	34,255.29
补充医疗保险费	1,704.96		1,704.96	-
工伤保险费	20,550.44	847,965.23	850,158.88	18,356.79
生育保险费	20,603.25	670,996.02	674,774.21	16,825.06
四、住房公积金	1,059,256.12	7,473,597.76	8,221,431.20	311,422.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8,820.80	2,392,478.50	3,556,727.70	1,204,571.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451.89	721,931.20	723,383.09	
合计	33,290,350.20	147,311,094.75	147,628,110.82	32,973,334.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79,827.04	16,346,793.12	19,233,174.86	93,445.30
2、失业保险费	10,982.54	961,131.78	964,791.20	7,323.12
3、企业年金缴费		1,301,065.96	1,301,065.96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合计	2,990,809.58	18,608,990.86	21,499,032.02	100,768.42

说明：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本公司员工参与企业年金缴费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9、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074.20	-27,696,672.24
消费税		
营业税	8,710,256.73	9,986,744.33
企业所得税	17,142,385.66	-7,838,206.39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732.67	692,185.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06,521.97	165,402.64

房产税	728,968.55	668,856.48
教育费附加	367,263.36	461,806.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5,708.14	369,087.09
土地使用税	428,042.89	434,359.89
土地增值税	2,368,953.59	3,291,085.88
价格调节基金	22,328.69	85,387.60
印花税	1,064,862.44	968,784.41
防洪保安费	28,115.88	842,224.44
水利建设基金	247,652.64	668,964.57
耕地占用税		2,537,249.24
其他		527,081.59
合计	32,434,867.41	-13,835,658.07

其他说明：

40、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970,035.63	7,017,092.90
企业债券利息	121,450,000.00	121,4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274,580.20	8,144,855.2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41,694,615.83	136,611,948.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1、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2,597,312.57	77,458,772.74
待付费用	9,605,614.17	131,625,856.14

押金	15,791,635.77	20,723,357.90
暂借款	162,829.11	447,503,463.10
往来款	62,995,059.99	
其他	22,682,571.20	
合计	163,835,022.81	677,311,449.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长长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NO. LNL4 合同段)	4,342,606.50	未结算
广西筋竹至岑溪高速公路 N05 合同段	1,541,700.54	质保金，未到期结算
广西弘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53,217.27	质保金，未到期结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南宁 分公司	1,133,382.38	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2,915,172.72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广西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承包部	2,687,331.14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湛江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90,629.48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南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 公司	2,073,297.00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广西南宁环城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1,845,789.03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1,174,000.00	质保金，合同未到期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7,160,034.60	质保金，未到期结算
钦州钦廉林业综合开发有限 公司	5,299,111.53	股权收购代付余款，未到期结算
东兴永正圣贸易有限公司	3,815,037.50	质保金，未到期结算
合计	37,931,309.69	/

其他说明

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8,100,000.00	219,1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8,3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472,276.57	44,524,300.00

合计	3,270,922,276.57	263,624,300.00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71,000,000.00	144,000,000.00
抵押借款	27,500,000.00	45,5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9,6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4,600,000.00	
合计	228,100,000.00	219,100,000.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附注七、46。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期票据	998,350,000.00	
13 五洲 PPN001	1,000,000,000.00	
13 五洲 PPN002	1,000,000,000.00	
合计	2,998,350,000.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47。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亚洲开发银行协议	37,199,476.57	37,251,5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国债转贷协议	7,272,800.00	7,272,800.00
合计	44,472,276.57	44,524,300.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情况详见附注七、48。

45、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6、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96,000,000.00	2,740,000,000.00
抵押借款	56,250,000.00	161,75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94,4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9,8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8,100,000.00	-219,100,000.00
合计	2,798,950,000.00	2,777,0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甲方）于2006年11月10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编号为45000600320061105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6.25亿元用于广西南宁（坛洛）至百色红色旅游高速公路的建设，甲方以广西南宁（坛洛）至百色红色旅游高速公路项目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的31.65%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12500万元，尚余50000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000万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甲方）于2006年10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南宁市古城支行（乙方）签订编号为45101200600003100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4亿元用于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甲方以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收费权做为质押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7500万元，尚余32500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00万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甲方）于2005年12月3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乙方）签订编号为604255127006006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5000万元用于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甲方以坛百高速公路收费权做为质押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400万元，尚余4600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0万元。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甲方）于2006年8月3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行营业部（乙方）签订编号为2006年共和字第0122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4.5亿元用于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甲方以坛百高速公路收费权做为质押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7800万元，尚余37200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900万元。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甲方）于2006年10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乙方）签订编号为604255127006003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4.5亿元用于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甲方以坛百高速公路收费权做为质押

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14000 万元，尚余 31000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 万元。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共和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年共和字第 0010 号的贷款合同，贷款 5 亿元用于筋竹至岑溪段高速公路项目建设，以在建公路未来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借款期限 2009 年 3 月 24 日起至 2029 年 1 月 12 日止，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8%。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1000 万元，尚余 49000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 万元。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604255127009001 号的贷款合同。借款 4.5 亿元用于筋竹至岑溪段高速公路项目建设，以在建公路未来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借款期限 2009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止，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8%。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2500 万元，尚余 42500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 万元。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新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604255127008002 号的贷款合同。借款 1.5 亿元用于筋竹至岑溪段高速公路项目建设，以在建公路未来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借款期限 2008 年 9 月 27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止，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8%。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2200 万，尚余 12800 万元未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 万元。

（2）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乙方）签订编号为 2150099362012110861 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 1.36 亿元用于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期固定资产投资项。甲方以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期项目建构筑物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7975 万元，尚余 5625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50 万元。

（3）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 2009 年 10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南宁新城支行（乙方）签订编号为 604255127009003 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 6500 元用于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一期工程建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4000 万元，尚余 2500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 万元。

（4）抵押+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甲方）于 2012 年 4 月 5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编号为 4500402682012110443 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 1.5 亿元用于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的建设。甲方以南宁金桥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所在厂区内 1#、2#、3#、4#、10#、11#、12#总建筑面积为 59249.04 平米的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还由本公司提供 9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5020 万元，尚余 9980 万元未偿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60 万元。

（5）信用借款

①本公司（甲方）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与光大银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79061504000035 贷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 15,000 万元用于公路养护，借款期限 2018 年 12 月 8 日止，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利率按固定利率 7.75% 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15,000 万元未偿还。

②本公司（甲方）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工商银行（乙方）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15 年（共和）字 0114 号贷款合同，该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贷款 10,000 万元用于公路养护，借款期限 2017 年 12 月 20 日止，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利率按固定利率 4.28% 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10,000 万元未偿还。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7、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997,135,000.00
13 五洲 PPN001		1,000,000,000.00
13 五洲 PPN002		1,000,000,000.00
合计		2,997,135,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1-7-13	5年	1,000,000,000.00	997,135,000.00			1,215,000.00		998,350,000.00
13 五洲 PPN001	1,000,000,000.00	2013-1-30	3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3 五洲 PPN002	1,000,000,000.00	2013-5-30	3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	/	3,000,000,000.00	2,997,135,000.00			1,215,000.00		2,998,350,000.00

①本公司于2011年7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一次性完成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票面金额10亿元，期限5年，票面年利率6.34%，每年付息一次，于到期日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中期票据承销费1,500万元，已支付1,500万元，承销费已付清。

②本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第一期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简称“13五洲PPN001”，发行票面金额10亿元，期限3年，票面年利率6.10%，每年付息一次，于到期日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13五洲PPN001”承销费900万元分三年等额支付，已支付900万元，承销费已付清。

③本公司于2013年5月3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第二期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简称“13五洲PPN002”，发行票面金额10亿元，期限3年，票面年利率5.80%，每年付息一次，于到期日

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13 五洲 PPN002”承销费 900 万元分三年等额支付，已支付 900 万元，承销费已付清。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8、 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1,218,641.37	191,218,641.37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亚洲开发银行贷款	1,089,336,018.94	1,063,868,745.4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国债转贷协议	43,636,360.00	50,909,088.00
小计	1,324,191,020.31	1,305,996,474.79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44,472,276.57	44,524,300.00
合计	1,279,718,743.74	1,261,472,174.79

其他说明：

①2009 年 2 月 28 日，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简称“高管局”）签订《无偿划转股份协议书》，交投集团在协议书承诺：本次划转股份以及涉及高管局与五洲交通资产置换所发生的资产、债权、债务、税金等问题一并由交通投资集团负责。在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交投集团将持有置换进出资产差额形成对五洲交通的债权，与之相对应，置换进出资产差额记为五洲交通对交投集团的长期负债。为提高五洲交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交投集团承诺：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不主动向五洲交通追偿该笔债权，并且不计息，由五洲交通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在协议约定的清偿期内予以清偿。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 60,000,000.00 元，尚余 191,218,641.37 元未还。2016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剩余的 191,218,641.37 元归还给交投集团。

②亚洲开发银行贷款系 2005 年 1 月 19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与亚洲开发银行签订《贷款协定》用于广西公路发展二期项目-南宁（坛洛）至百色高速公路而申请的一笔贷款，该贷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通过广西交通厅实施，期初借款总额为 2 亿美元，实际放款金额为 188,305,746.64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78,895,516.15 元，贷款期限为 24 年，从 200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9 年 9 月 28 日，借款利率为贷款规则规定的 LIBOR 利率加上 0.60%。该笔贷款的还款首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际司下发付款通知单到广西财政厅，广西财政厅国际金融合作处再下发给广西交通厅，再由广西交通厅下发还款本息的通知至本公司之子公司坛百高速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167,134,571.34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89,336,018.94 元人民币未还，其中 2016 年需要归还 37,199,476.57 元人民币调列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列报。

③应付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国债转贷协议为自治区财政厅与自治区交通厅下发的关于利用国债转贷资金实施建设项目的协议,该规定中属于本公司的项目为坛洛-百色公路的国债转贷资金为 8,000 万元,贷款期限 15 年,从 2005 年 9 月 29 日至 2020 年 9 月 28 日止,利率为当期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加上 0.30%。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36,363,640.00 元,尚余 43,636,360.00 元未还,其中 2016 年需要还本金 7,272,800.00 元人民币调列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列报。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5,482,560.25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15,482,560.2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黎彩金和韦竣亚经于 2013 年度就南星铋业合同纠纷事项向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经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之原子公司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应赔偿对方损失人民币合计 15,482,560.25 元。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已向广西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 年 12 月广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做出终审判决,应赔偿损失 7,829,706.13 元。该赔偿损失尚未支付,挂账在其他应付款,因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期末已处置,挂账在其他应付款的赔偿损失也随之消失。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处置情况详见附注八、4。

5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430,695.57	3,540,000.00	32,772,887.80	61,197,807.77	
服务区经营权 转让收益	4,066,200.01		200,800.00	3,865,400.01	

合计	94,496,895.58	3,540,000.00	32,973,687.80	65,063,207.78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配送中心补助	3,265,500.00		546,750.00		2,718,75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系统项目补助	5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系统和检验系统补助	1,4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宗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400,000.00		80,0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菜北运”农产品流通项目	3,360,000.00	2,640,000.00	600,000.00		5,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物流信息平台	1,200,000.00	300,000.00	125,000.00		1,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西服务业务补助资金	688,333.13		140,000.04		548,333.09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与开发经费	319,583.13		65,000.04		254,583.09	与资产相关
凭祥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15,748,264.19		828,855.96		14,919,408.23	与资产相关
物流信息管理平台项目资金	100,000.16		99,999.96		0.2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服务业聚集功能资金	7,306,194.79		169,911.48		7,136,283.31	与资产相关
应用电子商务平台实现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东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

盟电子物流信息枢纽—第三方物流业务全程管控关键技术应用示范工程项目						关
凭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第一批重点产业发展技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星级酒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28,700,000.00		4,024,550.15		24,675,449.85	与资产相关
电子焊接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广西）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开发资金补助款	2,833,333.32		500,000.04	2,333,333.28	-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补助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	20,075,433.51		425,406.00	19,650,027.51	-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补助资金款	683,333.34		99,999.96	583,333.38	-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税控机抵扣金	720.00		72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430,695.57	3,540,000.00	8,206,193.63	24,566,694.17	61,197,807.77	/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因合并范围的减少而减少，合并范围的减少详见附注八、4。

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4、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3,801,532.00						833,801,532.00

其他说明：

55、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6、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2,288,706.51			572,288,706.51
其他资本公积	7,678,100.00			7,678,100.00
合计	579,966,806.51			579,966,806.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8、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9、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9,833,336.55	2,497,552.02		332,330,888.57
任意盈余公积	27,407,855.32			27,407,855.3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7,241,191.87	2,497,552.02		359,738,743.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时将不再提取。

61、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1,515.76			871,515.76

6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5,649,004.78	1,149,882,558.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5,649,004.78	1,149,882,558.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48,328.30	73,434,924.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97,552.02	19,308,018.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50,627.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509,832.1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7,503,124.46	1,185,649,00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6,081,880.74	1,099,326,807.50	3,244,254,146.46	2,286,326,784.85
其他业务	29,610,493.15	19,446,316.32	45,529,943.20	46,565,987.81
合计	2,085,692,373.89	1,118,773,123.82	3,289,784,089.66	2,332,892,772.6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行费	1,211,092,614.42	297,388,209.86	1,116,013,968.20	303,905,541.98
房地产	54,593,570.00	40,582,875.50	134,811,094.70	48,973,106.92
金融业	22,891,495.00		41,750,086.18	
大宗商品	645,704,806.92	643,987,381.07	1,660,725,835.60	1,655,991,883.22
矿产品	69,712,871.13	73,412,036.87	226,148,069.15	212,309,301.68
其他物流贸易	52,086,523.27	43,956,304.20	64,805,092.63	65,146,951.05
合计	2,056,081,880.74	1,099,326,807.50	3,244,254,146.46	2,286,326,784.85

6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4,163,649.23	48,354,519.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9,998.91	3,714,040.74
教育费附加	1,381,237.05	1,757,301.03
资源税	139,146.08	1,586,047.03
土地增值税	1,810,900.20	7,081,670.11
价格调节基金	11,397.25	176,404.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2,233.73	1,176,734.87
水利建设基金	2,048,351.15	3,097,770.69
其他	2,443.95	
合计	53,429,357.55	66,944,488.04

其他说明：

65、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24,470.05	40,996,512.21
广告费	4,570,266.19	2,068,311.12
车辆使用费	2,849,859.89	3,018,028.45
行业管理费及联网收费支出	3,004,345.99	30,045,216.19
办公费	1,459,707.17	1,451,657.67
差旅费	628,307.93	702,967.28
业务招待费	513,513.80	707,510.40
水电费	1,860,791.08	2,000,535.19
设施维护费	1,619,591.38	5,422,165.59
劳动保护费	884,287.96	1,053,894.02
代理费	1,183,368.97	3,084,218.58
运输费	533,058.64	255,587.51
租赁费	52,702.05	232,672.00
矿品交易费		653,473.88
折旧摊销费	4,377,741.80	
其他	6,056,918.30	7,744,334.38
合计	82,918,931.20	99,437,084.47

其他说明：

66、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301,718.02	59,529,354.19
中介咨询费	20,635,579.53	18,798,236.39
办公费	3,810,254.53	6,581,227.89
折旧费	31,975,802.22	27,746,906.88
业务招待费	1,651,238.20	2,757,679.98
交通差旅费	1,015,214.49	1,728,916.08
税金	4,439,983.33	4,096,082.49
车辆使用费	2,613,713.09	4,883,176.39
广告费	568,417.57	1,277,950.00
长期待摊费用	3,852,633.76	2,669,855.95
劳动保护费	811,786.40	2,363,021.55
物业水电费	5,040,239.68	5,863,927.11
董事会费	466,279.00	1,277,066.84
会务费	98,439.48	153,457.02
修理费	49,318.75	107,581.53
无形资产摊销	6,782,698.39	1,817,315.28
矿产资源补偿费	432,709.00	652,633.46
节能环保基金开支	1,588,603.87	2,404,502.57
安全基金开支	965,010.71	697,987.51
停工损失	39,382,974.76	13,317,595.98
专项储备	1,815.00	958,116.24

其他	6,924,694.04	11,116,749.40
合计	207,409,123.82	170,799,340.73

其他说明：

67、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5,870,351.57	606,160,018.55
减：利息收入	-5,750,721.83	-186,734,995.22
承兑汇票贴息		1,765,387.84
汇兑损益	64,184,694.30	4,549,458.26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9,378.00	-119.78
手续费及其他	1,605,969.64	11,264,101.55
合计	495,900,915.68	437,003,851.20

其他说明：

6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3,432,729.80	146,262,097.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3,993.04	86,615.7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322,075.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贷款减值损失	65,591,500.00	1,200,600.00
合计	428,242,311.76	147,549,313.49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616.08	56,411.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214,394.70	3,840,972.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1,763.8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05,555.56	23,177,194.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2,290.31	23,195,391.6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964,598.04	
其他		
合计	123,795,222.53	50,721,733.96

其他说明：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是因为本期本公司转让了三家子公司股权，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71、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8,603.63	4,697.51	168,603.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8,603.63	4,697.51	168,603.6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599,773.63	7,570,392.02	8,599,773.63
罚款收入	3,428,790.92	1,382,404.42	3,428,790.92
其他	8,503,732.02	2,684,819.20	8,503,732.02
赔偿收入	17,737,165.49	2,647,748.38	17,737,165.49
合计	38,438,065.69	14,290,061.53	38,438,065.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凭祥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828,855.96	828,855.96	与资产相关
广西服务业务补助资金	140,000.04	140,000.0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服务业聚集功能资金	169,911.48	169,911.48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与开发经费	65,000.04	65,000.04	与资产相关
物流信息管理平台项目资金	99,999.96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批发市场冷链物流补贴		640,75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系统项目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现代物流发展项目-高标准仓库补贴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	425,406.00	344,054.49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99,999.96	16,666.66	与资产相关
标准化配送中心补助	546,75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系统和检验系统补助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宗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菜北运”农产品流通项目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焊接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	500,000.04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五星级酒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024,550.15		与资产相关
物流信息平台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税控机抵扣金	720		与资产相关
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		174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补助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工业循环经济财政奖励资金		328,000.00	与收益相关
采选矿废水治理利用及尾矿干堆项目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93,580.00	3,336,486.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599,773.63	7,570,392.02	/

其他说明：

7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779.53	466,245.77	26,779.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779.53	466,245.77	26,779.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5,130.20	50,006.30	25,130.20
赔偿支出	16,430,096.65	1,408,994.44	16,430,096.65
罚款支出	1,045,933.73	37,664.58	1,045,933.73
其他	1,049,002.30	19,496,532.37	1,049,002.30
合计	18,576,942.41	21,459,443.46	18,576,942.41

其他说明：

7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888,889.47	64,086,776.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99,863.97	-6,222,662.59
合计	60,989,025.50	57,864,113.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7,325,044.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331,261.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518,89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43,117.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463,766.48

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041,921.3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17,904.02
所得税费用	60,989,025.50

其他说明：

74、 其他综合收益

7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个人及单位往来款	94,234,253.90	816,331,147.72
收单位保证金	64,028,403.01	224,613,899.39
收利息收入	5,750,721.83	20,462,374.48
收到政府补贴	3,707,780.00	3,968,500.00
收到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3,897,262.30	905,721.00
其他	19,552,171.66	47,799,144.18
合计	191,170,592.70	1,114,080,786.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37,449,606.88	376,254,279.05
支付保证金	20,649,665.30	12,078,866.06
支付管理费用	55,783,888.37	73,552,490.02
支付销售费用	23,842,563.65	48,493,511.7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605,969.64	4,441,150.46
支付备用金	28,152,346.80	27,517,202.04
其他	16,050,349.84	119,942,538.37
合计	183,534,390.48	662,280,037.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到的投资收益		23,030,527.78
收购子公司取得的期初货币资金		7,907,722.71
合计		30,938,250.4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697.42
合计		697.4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期票据承销费	1,875,000.00	1,875,000.00
非公开定向发行融资工具发行费	9,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1,385,000.00	
合计	12,260,000.00	4,87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314,069.63	20,845,477.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8,242,311.76	147,549,313.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8,714,765.78	306,241,474.69

无形资产摊销	27,141,376.02	19,010,25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65,503.98	10,342,148.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824.10	-461,548.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0,045,667.87	606,160,018.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795,222.53	-50,721,73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0,117.84	-5,299,11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960,585.38	182,960,585.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477,297.67	-178,268,51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750,476.48	-375,455,542.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5,120,330.72	-415,479,949.06
其他	-8,406,99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853,604.55	267,422,865.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9,646,851.71	380,835,899.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0,835,899.10	931,030,905.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810,952.61	-550,195,006.8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58,045,500.00
其中：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124,700,000.00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224,015,000.00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9,330,5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25,613.35
其中：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2,162,419.74

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373,885.58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1,389,308.0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54,119,886.65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9,646,851.71	380,835,899.10
其中：库存现金	851,116.14	739,149.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8,795,735.57	379,247,340.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9,409.2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646,851.71	380,835,899.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开发成本	239,398,412.82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1,920,894.5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528,254,692.79	抵押借款
合计	789,574,000.15	/

其他说明：

7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78.23		1,806.71
其中：美元	278.23	6.4936	1,806.71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应付款	167,755,331.24		1,089,336,018.94
其中：美元	167,755,331.24	6.4936	1,089,336,018.9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 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西广汉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45,979,400.00	67%	拍卖	2015.12.31	丧失控制权	251,447,937.92						
南丹县星南业有限责任公司	442,720,600.00	100%	拍卖	2015.12.31	丧失控制权	158,627,629.67						
广西五洲投资	9,330,500.00	51%	拍卖	2015.12.31	丧失控制权	153,772,998.90	49%		8,964,598.04	8,964,598.04	按处置价款的评估值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15 年 10 月 21 日，依据桂国资复<2015>190 号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堂汉公司”）67%股权和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星公司”）100%股权以及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通公司”）51%股权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2015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做出公开挂牌转让堂汉公司 67%股权和南星公司 100%股权以及国通公司 51%股权的决议。2015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做出公开挂牌转让堂汉公司 67%股权和南星公司 100%股权以及国通公司 51%股权的决议。

上述股权在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期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 17 时，国通公司股权由交投集团摘牌，堂汉公司、南星公司由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财富”）摘牌。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坛百公司与交投集团共同签署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51%股权之协议书》，约定以 609.7756 万元的价格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国通 33.33%股权；以 323.2744 万元的价格转让坛百公司持有的国通公司 17.67%股权。2015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及坛百公司已全额收回转让国通公司的股权款共计 933.05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通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国通公司处置日，处置日需将国通公司截至年末的资产负债转出，处置后本公司仍持有国通公司 49%股权，国通公司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招商财富签署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权之协议书》、《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之协议书》，约定以 24,597.94 万元的价格转让堂汉公司 67%股权、以 44,272.06 万元的价格转让南星公司 100%股权。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回转让堂汉公司和南星公司的股权款 34,871.50 万元；2016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已收回剩余的转让堂汉公司和南星公司的股权款 33,998.5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丹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受理了南星公司的工商变更申请，2016 年 1 月 6 日南星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12 月 31 日，堂汉公司的股权转让手续也已办理完成。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南星公司、堂汉公司处置日，处置日需将南星公司及堂汉公司截至年末的资产负债转出，处置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南星、堂汉公司的股权。

本期转让国通公司、南星公司和堂汉公司股权，合并报表确认处置损益 108,214,394.70 元，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项目	处置价格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 应享有原子公司自 购买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份额	按原持股比 例计算的商 誉	合并报表确认的 处置损益
----	------	---	---------------------	-----------------

堂汉公司 67%股权	245,979,400.00	-5,468,537.92	107,612,313.57	143,835,624.35
南星公司 100%股权	442,720,600.00	284,092,970.33	348,021,858.22	-189,394,228.55
国通公司 51%股权	9,330,500.00	-144,442,498.90		153,772,998.9
合计	698,030,500.00	134,181,933.51		108,214,394.7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物流	70.00		出资设立
广西凭祥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凭祥	凭祥	物流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凭祥万通报关行有限公司	凭祥	凭祥	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凭祥物流园现代物流技术培训中心	凭祥	凭祥	教育		52.00	出资设立
上海容顺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0.00	出资设立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	南宁	交通	91.68		出资设立
广西兴通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房地产	100.00		出资设立
南宁金桥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	南宁	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交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投资、贸易	35.00	25.00	出资设立
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	南宁	贷款		91.80	出资设立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服务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交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钦州钦廉林业投资有限公司	钦州	南宁	房地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西润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钦州运通报关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32	4,914,329.91		56,915,728.97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00	-34,716,220.06		-4,924,082.05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30.00	-22,652,445.90		76,002,515.98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34,599,620.77	1,599,201,158.14	1,833,800,778.91	142,956,060.34	1,006,865,400.01	1,149,821,460.35	325,051,688.50	1,637,453,264.62	1,962,504,953.12	290,525,899.84	1,047,066,200.01	1,337,592,099.85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95,992,200.51	234,332,412.84	430,324,613.35	424,842,353.28	26,083,607.92	450,925,961.20	304,076,737.42	234,721,756.24	538,798,493.66	416,404,358.13	27,213,095.40	443,617,453.53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410,550,756.95	649,109,921.55	1,059,660,678.50	671,930,208.56	134,388,750.00	806,318,958.56	459,199,718.06	649,895,450.13	1,109,095,168.19	590,269,795.26	189,975,500.00	780,245,295.26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子 公 司 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40,028,979.51	59,066,465.29	59,066,465.29	110,042,925.39	1,157,153,831.89	25,879,074.01	25,879,074.01	160,004,153.81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7,356,177.16	-115,782,387.98	-115,782,387.98	8,874,612.66	247,223,168.62	-89,832,875.20	-89,832,875.20	-17,771,769.05
南宁金桥农产品	48,344,977.53	-75,508,152.99	-75,508,152.99	110,030,702.02	102,829,510.58	3,428,941.13	3,428,941.13	140,661,409.38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广西五洲 国通投资 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贸易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68,015,100.71		845,750,905.71	
非流动资产	2,754,126.40		9,930,470.95	
资产合计	670,769,227.11		855,681,376.66	
流动负债	815,211,726.01		806,471,578.8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15,211,726.01		806,471,578.8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442,498.90		49,209,797.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4,996.58		433,889,958.59	
净利润	-193,652,296.72		-109,355,695.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3,652,296.72		-109,355,695.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说明：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联营企业的过程详见附注八、4。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及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7.43%（2014 年：51.4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0.73%（2014 年：55.48%）。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208,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4,1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账款	24,245,580.29		24,245,580.29
预收账款	59,583,058.42		59,583,058.42
应付利息	141,694,615.83		141,694,615.83
其他应付款	99,939,260.17	63,895,762.64	163,835,02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0,922,276.57		3,270,922,276.57
长期借款		2,798,950,000.00	2,798,95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79,718,743.74	1,279,718,743.7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046,384,791.28	4,142,564,506.38	9,188,949,297.66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72,500,000.00		2,072,500,000.00

应付账款	88,683,598.85		88,683,598.85
预收账款	222,084,755.52		222,084,755.52
应付利息	136,611,948.11		136,611,948.11
其他应付款	603,132,818.95	74,178,630.93	677,311,449.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624,300.00		263,624,300.00
长期借款		2,777,050,000.00	2,777,050,000.00
应付债券		2,997,135,000.00	2,997,135,000.00
长期应付款		1,261,472,174.79	1,261,472,174.7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386,637,421.43	7,109,835,805.72	10,496,473,227.1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520,000,000.00	1,742,500,000.00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7,13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8,350,000.00	
合计	3,768,350,000.00	4,739,635,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930,000,000.00	330,000,000.00
长期借款	2,548,950,000.00	2,777,0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572,276.57	263,624,300.00
合计	3,751,522,276.57	3,370,674,300.0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 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915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11 万元)。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 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 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080.34 万元。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及负债详见附注五、57 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 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 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本公司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公司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其他价格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 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 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5.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7.5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期末数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小计					
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8,35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2,998,35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续)

期初数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小计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997,135,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2,997,135,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市场收益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9、其他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	交通投资	300 亿	34.95	34.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说明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高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崇左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丹县南星锦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广西堂汉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商品房销售	86,268.00	86,507.4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出租	309,094.56	328,351.5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	办公室出租	248,010.00	

崇左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09.10.16	2017.12.29	否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2.4.5	2022.4.24	否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5.4	2016.5.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15.1.9	2020.1.8	是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6,000,000.00	2015.5.6	2020.5.5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1月4日	2015年8月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2月12日	2015年8月11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5月16日	2015年5月15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6月24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7月7日	2015年7月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5年6月9日	2016年6月8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8月7日	2016年8月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8月12日	2016年8月11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9月21日	2016年9月19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5年6月18日	2016年6月17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8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15年7月14日	2016年7月13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2015年7月23日	2016年7月22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65,591,549.08	2013年6月4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金
拆出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1,312,121.00	2013年5月23日	2017年4月2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4月16日	2017年4月2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4年5月12日	2016年5月11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69,600,000.00	2014年5月19日	2016年5月17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4年5月23日	2016年5月21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4年5月28日	2016年5月2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4年6月4日	2016年6月2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14年6月6日	2016年6月4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4年6月10日	2016年6月8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4年6月16日	2016年6月14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4年7月2日	2016年6月30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14年7月9日	2016年7月7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4年7月14日	2016年7月12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014年7月15日	2016年7月13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8,900,000.00	2014年7月16日	2016年7月14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14年7月16日	2016年7月14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14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4年8月8日	2016年8月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年8月25日	2016年8月23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4年9月10日	2016年9月8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年9月11日	2016年9月9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12月10日	2015年12月9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4,300,000.00	2014年3月7日	2017年4月2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1,053,089.00	2015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6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330,000.00	2015年4月14日	2016年6月30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9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12月6日	2016年6月30日	流动资金
广西五洲国通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2年8月1日	2016年6月30日	流动资金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		221,569,449.16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9,330,500.00	

说明：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2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24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9.38	428.91

说明：本期发生额系扣除罚款后的金额列示。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大幅下降是因为受到证监局处罚，证监局处罚情况详见十五、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798,892,168.11		768,509,079.11	
其他应收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20,484.64	42,614.54		
其他应收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崇左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	800.00	10,000.00	3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4,959.61	148.79	4,959.58	148.79
其他应收款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71,970,623.43		59,313,101.00	
其他应收款	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73,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66,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0.00		43,507.60	
其他应收款	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1,021,614.10			
持有至到期投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利息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6,388,538.95		2,158,812.33	
应收利息	河池市津泰	6,192,633.33		1,492,700.00	

	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3,458,100.00		1,078,000.00	
应收利息	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2,466,353.85			
应收利息	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44,287.56			
预付账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南友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3,548.67		3,548.67	
合计		1,119,473,312.25	43,563.33	1,000,613,708.29	448.7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421,666.66
其他应付款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65,591,549.09	65,905,338.99
其他应付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62,575.08	126,388.89
其他应付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南友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12,902.70	12,902.70
应付利息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13,756.97	403,333.33
应付利息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8,532,548.25	985,898.07
长期应付款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1,218,641.37	191,218,641.37
合计		971,031,973.46	659,074,170.0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4、 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②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公司及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09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否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2 年 4 月 5 日	2022 年 4 月 24 日	否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4 日	2016 年 5 月 3 日	否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15 年 1 月 9 日	2020 年 1 月 8 日	是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336,000,000.00	2015 年 5 月 6 日	2020 年 5 月 5 日	是

说明：

①本公司为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的担保信息详见附注七、26 和附注七、34。

②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与工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2014 年（共和）字 0088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2,500 万元，本公司以其持有的广西堂汉锌钢股份有限公司 25,378.79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还由本公司为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全部归还，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也已履行完毕。

③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与工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共和）字 035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3,600 万元，本公司以其持有的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还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全部归还，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也已履行完毕。

（3）其他或有负债

①本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和银行要求，为公司独资开发的“五洲国际”房地产项目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自商品房转让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房屋他项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承担的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735.53 万元。

②本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和银行要求，为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五洲半岛”阳光房地产项目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自商品房转让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房屋他项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承担的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6.70 万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3、其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6 年 4 月 14 日,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即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甲方)、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乙方)、本公司(丙方)签订三方协议书,协议书约定:甲方承诺协调乙方及时足额偿还丙方债务本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乙方应付丙方本金 744,095,210.00 元、利息 98,335,683.43 元)。若乙方未能按照还款计划表(2016 年 3 月 20 日前还款 14,71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41,000,00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393,360,446.7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款 393,360,446.71 元)如期、足额偿还,甲方将对未偿还部分予以及时足额偿还。对于乙方所欠丙方债务在 2016 年至 2018 年产生的利息,乙方承诺按与丙方所签订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计算,并在每年年底随本金一并清偿(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一次性清偿当年本息),若乙方未能如期、足额偿还,甲方将对未偿还部分予以及时足额偿还。该三方协议已经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批准。截至 2016 年 4 月 14 日,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已按还款计划归还 14,710,000.00 元。

(2) 2016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已全额收回南星公司所欠的款项共计 78,359,162.38 元(其中本金 71,970,623.43 元,利息 6,388,538.95 元)。

(3) 2016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已全额收回堂汉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所欠的款项共计 240,782,988.84 元(其中本金 148,621,614.10 元,委托贷款 80,000,000.00 元,利息 12,161,374.74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南宁市利和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因借款合同纠纷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向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起诉陈雪娟、岑小培、孙明、广西靖西县龙山矿业有限公司、靖西县和谐贸易有限公司等个人及单位,涉案金额共计 7302 万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5) 2016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作出关于挂牌转让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决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股权转让未有实质性进展。

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1) 交通业；

(2) 房地产业；

(3) 金融业；

(4) 矿业；

(5) 物流贸易业。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①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交通业	房地产业	金融业	矿业	物流贸易业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235,526,460.62	54,820,045.18	22,891,495.00	72,268,765.60	700,185,607.49		2,085,692,373.8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235,526,460.62	54,820,045.18	22,891,495.00	72,268,765.60	700,185,607.49		2,085,692,373.89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11,092,614.42	54,593,570.00	22,891,495.00	69,712,871.13	697,791,330.19		2,056,081,880.74
营业成本	314,512,474.33	40,582,875.50		75,607,352.39	688,070,421.60		1,118,773,123.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97,388,209.86	40,582,875.50		73,412,036.87	687,943,685.27		1,099,326,807.50
营业费用	512,365,792.33	36,780,166.41	7,243,990.34	151,144,644.52	132,123,734.65		839,658,328.25
营业利润/(亏损)	420,642,145.22	-54,642,474.34	-57,110,702.83	-205,449,520.31	-309,702,759.01	29,077,143.86	-177,186,167.41

资产总额	13,453,792,276.78	2,351,219,976.31	173,781,770.86		2,451,119,105.08	-6,094,879,090.42	12,335,034,038.62
负债总额	8,246,151,063.59	2,027,416,681.93	3,995,766.74		1,692,401,829.75	-2,650,443,866.61	9,319,521,475.40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57,495,797.57	10,401,240.83	1,079,739.40	31,887,043.34	53,757,824.64		354,621,645.78
2.资产减值损失	15,479,989.57	1,524,800.00	72,758,207.49	52,276,963.23	286,202,351.48		428,242,311.76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交通业	房地产业	金融业	矿业	物流贸易业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138,627,932.79	134,842,902.41	41,750,086.18	251,603,678.48	1,722,959,489.80		3,289,784,089.66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1,138,627,932.79	134,842,902.41	41,750,086.18	251,603,678.48	1,722,959,489.80		3,289,784,089.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116,013,968.20	134,811,094.70	41,750,086.18	226,148,069.15	1,725,530,928.23		3,244,254,146.46
营业成本	324,950,060.29	48,974,901.32		237,641,075.78	1,721,326,735.27		2,332,892,772.66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303,905,541.98	48,973,106.92		212,309,301.68	1,721,138,834.27		2,286,326,784.85
营业费用	419,423,579.94	42,541,789.77	9,360,876.39	104,966,154.73	197,892,363.61		774,184,764.44
营业利润/(亏损)	521,315,184.01	-10,732,502.23	31,179,728.23	-76,465,293.87	-203,943,811.59	-175,474,331.52	85,878,973.03
资产总额	13,563,977,675.49	2,300,529,602.69	232,627,055.52	853,907,067.13	3,595,802,405.96	-6,592,949,584.39	13,953,894,222.40
负债总额	8,307,961,956.01	1,899,605,694.84	2,310,059.67	1,018,621,068.36	2,733,173,362.76	-3,147,764,713.51	10,813,907,428.14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42,420,380.77	10,035,017.99	998,563.89	31,597,839.78	50,542,076.98		335,593,879.41
2.资产减值损失	5,662,907.16	764,096.62	1,209,481.56	1,029,797.22	138,883,030.92		147,549,313.49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之原子公司国通公司向广西成源矿冶有限公司以预付贸易款形式支付资金, 用以收购南星公司, 有关款项共计金额 7.549 亿元, 其中: 6.539 亿元为南星公司产权成交价款; 5,000 万

元为履约合同保证金；5,100 万元南星公司用以偿还南丹县财政局的借款；国通公司以预付产品代加工款形式向堂汉公司提供资金 3.47 亿元，上述事项本公司未按照规定及时发布临时报告进行披露，也未在 2013 年半年报中进行披露。2014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证监局《调查通知书》。（编号：桂证调查通字 003 号），因本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本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15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2 号），广西证监局查明本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的行为，并对本公司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40 万元，给予本公司董事长何国纯等 4 位及相关人员警告并处 20 万元-10 万元不等的罚款。本公司接受广西证监局的行政处罚，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罚款。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表示将以此为戒，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其他

涉及诉讼的重大应收款项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科目名称	2015 年账面余额	2015 年底账面坏账准备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广西更旺投资有限公司	柳州瑞昱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债务转移合同纠纷	防城港市港口区人民法院	5833.72 万元	已开始强制执行	应收账款	21,780,000.00	10,890,000.00
	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444,157.01	2,222,078.51
	广西长实商贸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0,407,373.86	30,203,686.94
	广西航联工业物资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34,449.69	367,224.85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广西淡水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271.48 万	一审判决	应收账款	2,510,160.56	2,510,160.56
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广西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557.24 万元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其他应收款	22,283,766.36	6,685,129.91
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2132.84 万元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应收账款	16,245,304.80	16,245,304.8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珠高速公路珠海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	3897.40 万元	已签和解协议	其他应收款	35,000,000.00	3,500,000.00
	珠海市新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广西玉林三山坡农业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	1051.47 万元	已受理强制执行申请	应收账款	6,728,993.52	1,345,798.70
	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								
	宁承东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	680.82 万元	已受理强制执行申请	应收账款	5,000,000.10	1,000,000.02
	宁承东								

说明：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万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进出口公司”）与广西更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更旺公司”）、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金公司”）、广西长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实公司”）、广西航联工业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联公司”）、柳州瑞昱钢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瑞昱公司”）关于债务转让纠纷一案：

万通进出口公司因与更旺公司、丰山金公司、长实公司、航联公司、第三人柳州瑞昱公司债务转让合同纠纷，起诉至防城港市港口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5833.72** 万元。法院于**2013** 年**12** 月**4** 日立案受理，**2014** 年**10** 月**22** 日作出一审判决：四被告连带清偿万通进出口公司货款**3604.42** 万元及违约金。**2014** 年**12**月**13** 日判决生效，万通进出口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5** 年**6** 月**19** 日法院执行防城港市丰山金贸易有限公司货款**190** 万元。执行过程中，万通进出口公与四被告的关联方广西航联投资有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航联公司”）签署《协议书》，约定航联公司以其租赁的北海铁山港货场的收益来冲抵上述公司的欠款。

②万通进出口公司与广西淡水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淡水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万通进出口公司与淡水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至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271.48** 万元。法院于**2015** 年**6** 月**9** 日立案受理，**2015**年**11** 月**2** 日开庭审理，**2016** 年**2**月**8**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淡水公司支付万通进出口公司货款**237.98** 万元及违约金（以**237.98** 万元为基数自**2015** 年**6** 月**9** 日起至实际清偿本金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1.3** 倍计算）。

③万通进出口公司与广西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公司”）、第三人广西钦州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万通进出口公司与华兴公司、第三人广西钦州华兴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至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涉案金额**3557.24** 万元。法院立案受理后，查封华兴公司名下位于钦州港勒沟作业区的三块土地。**2015**年**8** 月**18** 日开庭审理，现等待法院判决。截至**2016**年**4**月**15**日，该案尚未判决。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因与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黄聿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广西百兴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因与广西银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黄聿新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至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2152.84**万元。法院于**2015** 年**6** 月**23** 日立案受理，一审于**2015** 年**10** 月**15** 日、**2016** 年**1** 月**27** 日两次开庭审理，现等待法院判决。截至**2016**年**4**月**15**日，该案尚未判决。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岑罗公司”）与江珠高速公路珠海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珠公司”）、珠海市新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长江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

江珠公司与新长江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起诉至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3897.4** 万元。法院**2015** 年**6** 月**15** 日立案受理，江珠公司、新长江公司同年**8** 月**11** 日提起反诉，反诉请求：判令岑罗公司赔偿江珠公司、新长江公司因股权收购项目终止造成的经济损失**700** 万元（实际损失以第三方最终评估为准）。

2016年**2**月**24**日，三方达成和解协议：江珠公司、新长江公司于**2016** 年**12** 月底前分月还清本金**3500** 万元，利息于**2017** 年**12** 月底前还清，利息按实际占用时间及金额分段计算，计息利率为银行**3** 年期贷款利率，诉讼费由上述两公司承担。截至**2016**年**4**月**15**日，江珠公司已按约定返还本金**100** 万元。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公司”）与广西巨东种养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东公司”）、广西玉林三山坡农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山坡公司”）、宁承东关于货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金桥公司因与巨东公司、三山坡公司、宁承东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至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1051.47万元。法院于2014年9月8日立案受理，2015年1月29日开庭审理，2015年2月13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三山坡公司支付金桥公司货款672.9万元；（2）巨东公司支付2013年11月20日前逾期付款利息28.06万元；（3）巨东公司支付金桥公司2013年11月20日后逾期付款利息；（4）巨东公司赔偿金桥公司律师费10万元；（5）巨东公司、宁承东对上述四项承担连带责任。判决已生效，金桥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2015年6月24日已立案受理。截至2016年4月15日，强制执行尚未开始执行。

⑦金桥公司与巨东公司、宁承东关于货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金桥公司因与巨东公司、宁承东买卖合同纠纷，起诉至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涉案金额680.82万元。法院于2014年9月8日立案受理，2015年1月28日开庭审理，2015年1月30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巨东公司支付金桥公司货款500万元；（2）巨东公司支付2013年11月20日前逾期付款利息25.99万元；（3）巨东公司支付金桥公司2013年11月20日后逾期付款利息；（4）巨东公司赔偿金桥公司律师费8万元；（5）宁承东对上述四项承担连带责任。判决已生效，金桥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2015年6月24日已立案受理。截至2016年4月15日，强制执行尚未开始执行。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 项 金 额 重 大 并 单 独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2,059.00	100.00	79,561.77	3.00	2,572,497.23	2,665,586.85	100.00	79,967.61	3.00	2,585,619.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52,059.00	100.00	79,561.77	3.00	2,572,497.23	2,665,586.85	100.00	79,967.61	3.00	2,585,619.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52,059.00	79,561.77	3.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52,059.00	79,561.77	3.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52,059.00	79,561.77	3.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561.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5.8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速公路管理局	2,652,059.00	100.00	79,561.7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2,333.429.14	38.67			1,292,333.429.1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0,051.743.37	61.33	3,844,495.94	5.50	2,046,207.247.43	2,642,773.202.17	100.00	2,988,207.37	0.11	2,639,784.994.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42,385.17	100.00	3,844,495.94	0.12	3,338,540.67	2,642,773.20	100.00	2,988,207.37	0.11	2,639,784.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731,756,191.61			控股股东承诺还款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9,985,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71,970,623.43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河池市津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73,0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广西泰星电子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66,0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0.0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南丹县泰星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1,021,614.10			审计报告日前已全额收回

合计	1,292,333,429.1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662,053.69	1,639,861.61	3.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662,053.69	1,639,861.61	3.00
1 至 2 年	1,331,472.84	106,517.83	8.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878,600.00	2,081,790.00	15.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2,653.00	16,326.50	50.00
合计	69,904,779.53	3,844,495.94	5.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56,288.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23,898,877.62	2,572,957,467.00
保证金	14,132,716.00	64,038,600.00
个人借款	102,000.00	2,593,171.59
备用金	1,502,295.60	

其他	2,749,283.29	3,183,963.88
合计	3,342,385,172.51	2,642,773,202.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80,295,083.41	4 年以内	38.30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利息	731,756,191.61	3 年以内	21.89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余款	339,985,000.00	1 年以内	10.17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0,851,783.43	4 年以内	9.90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4,000,000.00	2 年以内	8.50	
合计	/	2,966,888,058.45	/	88.7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3,254,372.16	3,503,254,372.16	4,430,542,251.16	4,430,542,251.1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696,484.31	18,696,484.31
合计	3,503,254,372.16	3,503,254,372.16	4,449,238,735.47	4,449,238,735.4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责任公司	801,763,049.16			801,763,049.16		
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52,491,323.00			2,252,491,323.00		
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广西堂汉锌铟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253,787,879.00		253,787,879.00			
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673,500,000.00		673,500,000.00			
合计	4,430,542,251.16		927,287,879.00	3,503,254,372.1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	18,696,484.31			-18,696,484.31							
小计	18,696,484.31			-18,696,484.31							
合计	18,696,484.31			-18,696,484.31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的变动主要系本期转让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股权。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5,767,897.42	45,387,161.21	282,077,180.00	99,773,527.65
其他业务	1,966,301.05	304,598.36	1,866,855.23	285,426.36
合计	197,734,198.47	45,691,759.57	283,944,035.23	100,058,954.0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0,000,000.00	28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96,484.31	-36,451,898.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490,123.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28,813,391.86	243,548,101.38

6、其他

说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股权的收益，股权转让详见附注八、4。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356,218.80	主要是转让堂汉公司、南星公司、国通公司股权的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9,773.63	主要是金桥公司、万通公司、南星公司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98,000.01	万通公司、国通公司收回应收款项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305,555.56	坛百公司委托贷款2亿元所产生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19,525.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64,598.04	为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所得税影响额	-1,724,12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949.07	
合计	141,975,594.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7%	-0.2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梁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